

1.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深圳市卓信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民营或国企)	民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70390972T		
法定代表人	林建生	联系方式	0755-88266588
主项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装修、幕墙设计专项甲级企业；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近三年财务状况	营业总收入情况： 2022年：万元；67584 2023年：万元；70325.22 2024年：万元；73123.22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瑞晶实业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深圳市瑞晶实业有限公司智能电源产业化厂房及配套用房装饰装修工程（EPC）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姓名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林建生	出资比（ 87 ）%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林嘉玲	出资比（ 13 ）%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注：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4.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深圳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林建生（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6年 1 月 30 日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010072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九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股权和公证书、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

备案后章程：

备案前股权和公证书：

备案后股权和公证书：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林建生：出资额9570（万元），出资比例87%
罗紫媛：出资额1430（万元），出资比例13%

变更后股东信息： 林建生：出资额9570（万元），出资比例87%
林嘉玲：出资额1430（万元），出资比例13%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70390972T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3年05月30日

法定代表人 林建生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F栋3001

市场监督管理

重要提示

-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6月20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167277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70390972T

法定代表人: 林建生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F栋300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0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5月08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123842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70390972T

法定代表人: 林建生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F栋300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1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3年04月30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桃花路8号中天物流中心B栋六层601		
建立时间	2013年05月30日		
注册资本金	1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070390972T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A144040583-6/1		
有效期	至2029年01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林建生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杨伟伟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任更强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卓信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曾用名: 深圳市集艺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17年12月25日		

业 务 范 围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
 发证机关: (章) 2024 年 01 月 19 日 No.AF 0497938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 (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div>
有效期延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 (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div>
有效期延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 (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div>

企 业 变 更 栏
详细地址变更为: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朗山路 11 号同方信息港 F 栋 3001。 *****
 变更核准机关 (章) 2024 年 01 月 26 日
变更核准机关 (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变更核准机关 (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1、2022 年财务审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及附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5. 财务报表附注	9-24
三、本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计报告



深圳万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创业二路东联大厦 A210

SHENZHEN WANX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联系电话：0755-23913835
13632872583

审计报告

深万轩财审字[2023]第3005号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年2月14日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61,987,934.21	59,991,062.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2	68,563,672.89	58,936,053.99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账款	3	21,339,090.27	20,251,177.98
其他应收款	4	11,476,317.51	9,526,134.99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5	286,223,314.64	212,017,270.10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449,590,329.52	360,721,699.4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500,000.0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6	2,890,492.20	2,236,610.23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56,262.19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46,754.39	2,236,610.23
资产总计		453,037,083.91	362,958,309.6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	7,990,000.00	7,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9,958,553.29	13,016,609.08
应付账款	8	32,274,782.30	43,175,965.43
预收账款		-	-
合同负债		5,003,248.27	6,177,145.84
应付职工薪酬		2,291,124.73	2,435,215.68
应交税费		6,622,000.84	7,280,392.76
其他应付款	9	9,503,686.88	26,520,338.65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75,443,396.31	105,605,667.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	3,590,986.60	4,520,000.00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90,986.60	4,520,000.00
负债合计		79,034,382.91	110,125,667.44
股东权益：			
股本	11	11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6,400,270.11	22,283,264.23
未分配利润		237,602,430.89	200,549,378.00
股东权益合计		374,002,701.00	252,832,642.2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53,037,083.91	362,958,309.6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2	675,839,471.66	645,417,714.24
减：营业成本	12	605,308,450.58	577,624,962.61
税金及附加		2,584,670.68	2,649,806.46
销售费用		4,789,528.50	4,873,892.63
管理费用		9,029,700.74	9,184,214.04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3	689,492.59	415,481.19
其中：利息费用		636,396.56	135,133.88
利息收入		113,369.58	28,749.57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437,628.57	50,669,357.31
加：营业外收入		1,055,067.33	841,487.28
减：营业外支出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492,695.90	51,510,844.59
减：所得税费用		13,322,637.13	12,649,076.3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170,058.77	38,861,768.2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170,058.77	38,861,768.2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170,058.77	38,861,768.26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0,462,022.22	701,023,911.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5,615.99	118,386.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44,565.90	13,690,194.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5,952,204.11	714,832,492.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0,223,771.04	644,762,228.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73,729.49	5,277,366.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475,029.23	20,093,153.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33,629.93	49,971,324.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3,406,159.69	720,104,072.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53,955.58	-5,271,580.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27,729.06	725,007.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7,729.06	725,007.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7,729.06	-725,007.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190,000.00	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190,000.00	10,5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329,013.40	4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2,430.13	135,133.8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11,443.53	615,133.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178,556.47	9,904,866.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	1,996,871.83	3,908,278.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991,062.38	56,082,783.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987,934.21	59,991,062.3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恒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本年金额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	-	-	22,283,264.23	200,549,378.00	252,832,642.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	-	-	-	-	22,283,264.23	200,549,378.00	252,832,642.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0.00	-	-	-	-	-	-	4,117,005.88	37,053,052.89	121,170,058.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41,170,058.77	41,170,058.7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80,000,000.00	-	-	-	-	-	-	-	80,000,000.00	80,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0,000,000.00	-	-	-	-	-	-	-	-	8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4,117,005.88	-4,117,005.88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4,117,005.88	-4,117,005.88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	-	-	-	-	-	26,400,270.11	237,602,430.89	374,002,701.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中恒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上年金额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	-	-	18,397,087.40	165,573,766.57	213,970,873.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	-	-	-	-	18,397,087.40	165,573,766.57	213,970,873.9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3,886,176.83	34,975,591.43	38,861,768.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38,861,768.26	38,861,768.2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3,886,176.83	-3,886,176.83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3,886,176.83	-3,886,176.83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	-	-	22,283,264.23	200,549,378.00	252,832,642.2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8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说明，以人民币元表述

附注 1. 公司简介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3年05月30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注册号为440301107377196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070390972T《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1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林建生，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桃花路8号中天元物流中心B栋六层601，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

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智能化工程、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幕墙设计工程、建筑工程、消防工程设计、机电安装工程、建筑材料销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附注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中国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附注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 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为会计年度，即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权责发生制记账基础，除在附注中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一般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于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如果以后发生资产减值的情形，则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5.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核算

应收款项指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初始确认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应收款项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本公司分单项金额重大和非重大的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确认坏账的标准是：①因债务人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②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对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损失，冲销已提取的坏账准备。

7. 存货计价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施工过程中的未完工程施工成本、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非工程施工和设计成本类存货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

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

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

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

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9.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0.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办公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 15 “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11.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 15 “长期资产减值”。

12.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项目的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30-50
软件	3-10
专利技术	3-10
商标	5-10
特许资质	5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 15 “长期资产减值”。

1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

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5. 长期资产减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6. 收入确认原则

(1)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本公司合同完工进度按项目实际完成工程量计算申报，并由甲方（建设方）和监理单位签字（章）确认后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3）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8.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附注 4. 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附注 5. 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注释 1. 货币资金

种类	币种	原币金额	折算 汇率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人民币	1,239,758.68		1,239,758.68	61,662.43
银行存款	人民币	60,748,175.53		60,748,175.53	59,929,399.95

合 计

61,987,934.21

59,991,062.38

注释 2. 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4,757,599.54	21.52	---	37,014,606.73	62.80	---
一至二年	35,163,876.39	51.29	---	16,022,241.86	27.19	---
二至三年	13,618,905.58	19.86	---	5,232,595.19	8.88	---
三年以上	5,023,291.38	7.33	---	666,610.21	1.13	---
合 计	68,563,672.89	100.00	---	58,936,053.99	100.00	---

注释 3. 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6,056,336.29	28.38	---	19,307,473.09	95.34	---
一至二年	14,480,604.82	67.86	---	943,704.89	4.66	---
二至三年	802,149.16	3.76	---	---	---	---
三年以上	---	---	---	---	---	---
合 计	21,339,090.27	100.00	---	20,251,177.98	100.00	---

注释 4.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2,995,609.15	26.1	---	6,425,378.05	67.45	---
一至两年	5,847,094.03	50.95	---	2,515,852.25	26.41	---
两至三年	2,314,584.07	20.17	---	375,329.72	3.94	---
三年以上	319,030.26	2.78	---	209,574.97	2.2	---
合 计	11,476,317.51	100.00	---	9,526,134.99	100.00	---

注：期末余额中无其他应收款的关联方往来。

注释 5. 存货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工程施工	286,223,314.64	286,223,314.64	212,017,270.10	212,017,270.10
合 计	286,223,314.64	286,223,314.64	212,017,270.10	212,017,270.10

注释 6.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2,700,123.25	1,101,944.59	—	3,802,067.84
运输设备	812,343.00	518,514.50	—	1,330,857.50
电子及办公设备	4,535,614.85	660,662.30	21,412.65	5,174,864.50
合 计	8,048,081.10	2,281,121.39	21,412.65	10,307,789.84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1,569,759.88	280,082.82	—	1,849,842.70
运输设备	752,410.15	139,397.19	—	891,807.34
电子及办公设备	3,489,300.84	1,199,868.30	13,521.54	4,675,647.60
合 计	5,811,470.87	1,619,348.31	13,521.54	7,417,297.64
净 额	2,236,610.23			2,890,492.20

注释 7. 短期借款

贷款方式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贷款	7,990,000.00	7,000,000.00
合 计	7,990,000.00	7,000,000.00

注释 8. 应付账款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应付帐款余额为 32,274,782.30 元。期末余额中无应付的关联方往来。

注释 9. 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其他应付帐款余额为 9,503,686.88 元，期末余额中无应付的关联方往来。

注释 10. 长期借款

贷款方式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贷款	3,590,986.60	4,520,000.00
合计	3,590,986.60	4,520,000.00

注释 11. 实收资本

股 东	金 额		
	认缴出资额	比例 (%)	实际出资额
林建生	95,700,000.00	87.00%	95,700,000.00
林嘉玲	14,300,000.00	13.00%	14,3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0	100.00	110,000,000.00

注释 1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675,839,471.66	645,417,714.24
合计	675,839,471.66	645,417,714.24
主营业务成本	605,308,450.58	577,624,962.61
合计	605,308,450.58	577,624,962.61

注释 13.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利息支出	636,396.56
减：利息收入	113,369.58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66,465.61
合计	689,492.59

注释 1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170,058.77	38,861,768.26
加: 信用减值损失	—	—
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86,346.76	510,963.77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89,492.59	415,481.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206,044.54	5,783,884.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665,713.71	-11,490,925.0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628,095.45	-39,352,753.43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53,955.58	-5,271,580.3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1,987,934.21	59,991,062.38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9,991,062.38	56,082,783.9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6,871.83	3,908,278.40

注释 15.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注释 16.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PY8T70



名称 深圳万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方正雄



成立日期 2019年07月23日
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创业二路东联大厦A210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陆左上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深圳信用网”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 0012441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万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方正雄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创业二路东联大厦A210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315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20〕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0年01月13日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方正峰
 Full name: 方正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9-09-12
 Date of birth: 1969-09-12
 工作单位: 湖南鹏程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鹏程
 身份证号码: 430103196909121595
 Identity card No.: 430103196909121595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08年04月30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8.3.18
 合格专用章

证书编号: 430200140029
 No. of Certificate: 430200140029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6年11月8日
 Date of Issuance: 2006/11/8







姓名 陈霞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01-26
 工作单位 北京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010271032512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2101031000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三年八月十二日
 Date of Issuance

2003年 8月 12日
 /y /m /d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
定业务的资格证明。

本证书加盖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
会钢印后为有效证件。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2、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及附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5. 财务报表附注	9-24
三、本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深圳万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8 区
新安三路 88 号德冠廷商务中心 305

SHENZHEN WANX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联系电话：0755-23913835
13632872583

审计报告

深万轩财审字[2024]第3011号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3月4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66,703,072.47	61,987,934.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2	76,047,698.27	68,563,672.89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账款	3	25,418,572.15	21,339,090.27
其他应收款	4	13,271,092.08	11,476,317.51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5	310,047,119.65	286,223,314.64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491,487,554.62	449,590,329.5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6	3,069,435.22	2,890,492.20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50,068.00	56,262.19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17,234.19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36,737.78	3,446,754.39
资产总计		495,524,292.40	453,037,083.9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	10,465,037.57	7,99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8,349,514.63	9,958,553.29
应付账款	8	28,449,224.23	32,274,782.30
预收账款		-	-
合同负债		5,764,131.89	5,003,248.27
应付职工薪酬		1,939,101.34	2,291,124.73
应交税费		6,123,340.81	6,622,000.84
其他应付款	9	9,255,213.86	9,503,686.88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99,999.88	1,8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71,845,564.21	75,443,396.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	7,900,000.00	3,590,986.60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00,000.00	3,590,986.60
负债合计		79,745,564.21	79,034,382.91
股东权益：			
股本	11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30,577,872.83	26,400,270.11
未分配利润		275,200,855.36	237,602,430.89
股东权益合计		415,778,728.19	374,002,701.0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95,524,292.40	453,037,083.9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2	703,252,247.89	675,839,471.66
减：营业成本	12	631,394,074.24	605,308,450.58
税金及附加		2,656,169.78	2,584,670.68
销售费用		4,864,143.99	4,789,528.50
管理费用		8,997,488.31	9,029,700.74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3	1,072,231.72	689,492.59
其中：利息费用		943,440.30	636,396.56
利息收入		100,048.93	113,369.58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268,139.85	53,437,628.57
加：营业外收入		1,627,533.66	1,055,067.33
减：营业外支出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895,673.51	54,492,695.90
减：所得税费用		14,119,646.32	13,322,637.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776,027.19	41,170,058.7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776,027.19	41,170,058.7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776,027.19	41,170,058.77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3,844,164.33	730,462,022.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45,615.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32,387.75	15,344,565.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5,876,552.08	745,952,204.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4,630,029.37	730,223,771.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46,469.60	5,273,729.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510,345.13	21,475,029.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174,715.02	66,433,629.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5,361,559.12	823,406,159.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992.96	-77,453,955.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40,465.25	1,227,729.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0,465.25	1,727,729.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0,465.25	-1,727,729.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8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800,000.00	10,19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00,000.00	90,1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315,949.15	8,329,013.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43,440.30	82,430.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59,389.45	9,011,443.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0,610.55	81,178,556.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	4,715,138.26	1,996,871.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987,934.21	59,991,062.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703,072.47	61,987,934.2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本年金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	-	-	-	-	-	26,400,270.11	237,602,430.89	374,002,701.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0,000,000.00	-	-	-	-	-	-	26,400,270.11	237,602,430.89	374,002,701.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4,177,602.72	37,598,424.47	41,776,027.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41,776,027.19	41,776,027.1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4,177,602.72	-4,177,602.72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4,177,602.72	-4,177,602.72	-
3、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	-	-	-	-	-	30,577,872.83	275,200,855.36	415,778,728.1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所附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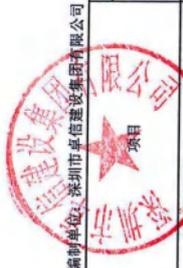
项目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	-	-	-	-	22,283,264.23	200,549,378.00	252,832,642.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	-	-	-	-	22,283,264.23	200,549,378.00	252,832,642.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0.00	-	-	-	-	-	4,117,005.88	37,053,052.89	121,170,058.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41,170,058.77	41,170,058.77	
1、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80,000,000.00	-	-	-	-	-	-	-	8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80,000,000.00	-	-	-	-	-	-	-	80,000,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二）利润分配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4,117,005.88	-4,117,005.88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4,117,005.88	-4,117,005.88	-	
3、其他	-	-	-	-	-	-	-	-	-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	-	-	-	-	26,400,270.11	237,602,430.89	374,002,701.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说明，以人民币元表述

附注 1. 公司简介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3年05月30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注册号为440301107377196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070390972T《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1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林建生，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桃花路8号中天元物流中心B栋六层601，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

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智能化工程、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幕墙设计工程、建筑工程、消防工程设计、机电安装工程、建筑材料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企业管理咨询；工程管理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业设计服务；消防器材销售；消防技术服务；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现场评定技术服务。树木种植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电气安装服务；对外承包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附注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中国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附注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 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为会计年度，即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权责发生制记账基础，除在附注中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一般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于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如果以后发生资产减值的情形，则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5.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核算

应收款项指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初始确认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应收款项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本公司分单项金额重大和非重大的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确认坏账的标准是：①因债务人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②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对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损失，冲销已提取的坏账准备。

7. 存货计价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非工程施工和设计成本类存货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8.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

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

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

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9.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0.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办公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1.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2.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项目的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30-50
软件	3-10
专利技术	3-10
商标	5-10
特许资质	5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5. 长期资产减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6. 收入确认原则

(1)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本公

司合同完工进度按项目实际完成工程量计算申报，并由甲方（建设方）和监理单位签字（章）确认后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3）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



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8.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附注 4. 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附注 5. 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注释 1. 货币资金

种类	币种	原币金额	折算 汇率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人民币	558,601.33		558,601.33	1,239,758.68
银行存款	人民币	66,144,471.14		66,144,471.14	60,748,175.53
合计				66,703,072.47	61,987,934.21



注释 2. 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46,415,086.30	61.03	—	14,757,599.54	21.52	—
一至二年	10,027,025.17	13.19	—	35,163,876.39	51.29	—
二至三年	12,970,506.82	17.06	—	13,618,905.58	19.86	—
三年以上	6,635,079.98	8.72	—	5,023,291.38	7.33	—
合 计	76,047,698.27	100.00	—	68,563,672.89	100.00	—

注释 3. 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7,074,263.40	67.17	—	6,056,336.29	28.38	—
一至二年	4,547,824.19	17.89	—	14,480,604.82	67.86	—
二至三年	3,796,484.56	14.94	—	802,149.16	3.76	—
三年以上	—	—	—	—	—	—
合 计	25,418,572.15	100.00	—	21,339,090.27	100.00	—

注释 4.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7,944,354.95	59.86	—	2,965,609.15	26.1	—
一至两年	1,899,860.47	14.32	—	5,847,094.03	50.95	—
两至三年	2,128,342.23	16.04	—	2,314,584.07	20.17	—
三年以上	1,298,534.43	9.78	—	319,030.26	2.78	—
合 计	13,271,092.08	100.00	—	11,476,317.51	100.00	—

注：期末余额中无其他应收款的关联方往来。

注释 5. 存货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工程施工	310,047,119.65	310,047,119.65	286,223,314.64	286,223,314.64
合 计	310,047,119.65	310,047,119.65	286,223,314.64	286,223,314.64

注释 6.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3,802,067.84	—	—	3,802,067.84
运输设备	1,330,857.50	564,531.76	—	1,895,389.26
电子及办公设备	5,174,864.50	1,254,982.18	—	6,429,846.68
合 计	10,307,789.84	1,819,513.94	—	12,127,303.78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1,849,842.70	333,517.96	—	2,183,360.66
运输设备	891,807.34	246,305.83	—	1,138,113.17
电子及办公设备	4,675,647.60	1,060,747.03	—	5,736,394.63
合 计	7,417,297.64	1,640,570.82	—	9,057,868.46
净 额	2,890,492.20			3,069,435.32

注释 7. 短期借款

贷款方式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贷款	10,465,037.57	7,990,000.00
合 计	10,465,037.57	7,990,000.00



注释 8. 应付账款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应付帐款余额为 28,449,224.23 元。期末余额中无应付的关联方往来。

注释 9. 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其他应付帐款余额为 9,255,213.86 元，期末余额中无应付的关联方往来。

注释 10. 长期借款

贷款方式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贷款	7,900,000.00	3,590,986.60
合计	7,900,000.00	3,590,986.60

注释 11. 实收资本

股 东	金 额		
	认缴出资额	比例 (%)	实际出资额
林建生	95,700,000.00	87.00%	95,700,000.00
林嘉玲	14,300,000.00	13.00%	14,300,000.00
合 计	110,000,000.00	100.00	110,000,000.00

注释 1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703,252,247.89	675,839,471.66
合 计	703,252,247.89	675,839,471.66
主营业务成本	631,394,074.24	605,308,450.58
合 计	631,394,074.24	605,308,450.58

注释 13.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利息支出	943,440.30
减：利息收入	100,048.93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228,840.35
合 计	1,072,231.72



注释 1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776,027.19	41,170,058.77
加:信用减值损失	—	—
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40,570.82	1,186,346.76
无形资产摊销	6,193.92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72,231.72	689,492.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823,805.01	-74,206,044.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035,010.16	-12,665,713.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21,215.52	-33,628,095.45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992.96	77,483,955.5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6,703,072.47	61,987,934.21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1,987,934.21	59,991,062.3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15,138.26	1,996,871.83

注释 15.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注释 16.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PY8T70



名称 深圳万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方正雄

成立日期 2019年07月23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28区新安三路88号德冠庭商务中心305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期间，如有变更经营范围等事项，应当及时办理变更登记。变更经营范围涉及其他信用信息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向社会公示。
3. 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信用信息。
4. 商事主体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16日

证书序号: 002120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万轩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方正雄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28区新安三路88号德冠廷商务中心305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315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0)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0年1月13日





姓名: 方正峰
 Full name: 方正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9-09-12
 Date of birth: 1969-09-12
 工作单位: 湖南湘程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湘程
 身份证号码: 430103196909121595
 Identity card No.: 430103196909121595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08年04月30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8.3.18
 合格专用章

证书编号: 430200140029
 No. of Certificate: 430200140029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6年11月8日
 Date of Issuance: 2006/11/8







姓名 陈霞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01-26
 工作单位 北京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place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010271032512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2101031000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三年八月十二日
 Date of Issuance

2003年8月12日
 /y /m /d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
定业务的资格证明。

本证书加盖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
会钢印后为有效证件。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3、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及附注	
1. 资产负债表	3-4
2. 利润表	5
3. 现金流量表	6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5. 财务报表附注	9-24
三、本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深圳万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8 区
新安三路 88 号德冠廷商务中心 305

SHENZHEN WANX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联系电话：0755-23913835
13632872583

审计报告

深万轩财审字[2025]第3012号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万利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3月3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郴州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70,876,869.70	66,703,072.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2	81,245,382.82	76,047,698.27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账款	3	27,179,180.40	25,418,572.15
其他应收款	4	15,458,852.39	13,271,092.08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5	317,232,765.70	310,047,119.65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511,993,051.01	491,487,554.6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6	3,205,088.80	3,069,435.32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233,819.45	50,068.27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967,834.77	417,234.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06,743.02	4,036,737.78
资产总计		517,899,794.03	495,524,292.4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郑州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	6,860,116.65	10,465,037.5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6,868,309.03	8,349,514.63
应付账款	8	29,533,867.33	28,449,224.23
预收账款		-	-
合同负债		4,364,185.11	5,764,131.89
应付职工薪酬		1,697,597.13	1,939,101.34
应交税费		6,651,120.64	6,123,340.81
其他应付款	9	8,791,015.15	9,255,213.86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4,694.78	1,499,999.88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65,820,905.82	71,845,564.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	3,700,000.00	7,900,000.00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00,000.00	7,900,000.00
负债合计		69,520,905.82	79,745,564.21
股东权益：			
股本	11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33,837,888.83	30,577,872.83
未分配利润		304,540,999.38	275,200,855.36
股东权益合计		448,378,888.21	415,778,728.1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17,899,794.03	495,524,292.4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广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2	731,232,156.56	703,252,247.89
减：营业成本	12	668,603,851.64	631,394,074.24
税金及附加		2,945,646.74	2,656,169.78
销售费用		5,890,921.91	4,864,143.99
管理费用		9,967,390.79	8,997,488.31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3	1,294,071.96	1,072,231.72
其中：利息费用		1,173,399.17	943,440.30
利息收入		105,220.56	100,048.93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530,273.52	54,268,139.85
加：营业外收入		1,221,613.05	1,627,533.66
减：营业外支出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751,886.57	55,895,673.51
减：所得税费用		11,151,726.55	14,119,646.3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600,160.02	41,776,027.1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600,160.02	41,776,027.1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600,160.02	41,776,027.19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信建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6,625,315.09	753,844,164.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00,072.34	12,032,387.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0,225,387.43	765,876,552.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8,066,280.15	674,630,029.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38,930.26	5,046,469.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191,353.93	21,510,345.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380,102.73	64,174,715.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4,376,667.07	765,361,559.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48,720.36	514,992.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51,297.94	1,340,465.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1,297.94	1,340,465.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1,297.94	-1,340,465.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859,154.88	20,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59,154.88	20,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109,380.90	14,315,949.1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40,543.90	943,440.3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55.27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82,780.07	15,259,389.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3,625.19	5,540,610.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	4,173,797.23	4,715,138.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703,072.47	61,987,934.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876,869.70	66,703,072.4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	-	-	-	-	-	30,577,872.83	275,200,855.36	415,778,728.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10,000,000.00	-	-	-	-	-	-	30,577,872.83	275,200,855.36	415,778,728.1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3,260,016.00	29,340,144.02	32,600,160.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32,600,160.02	32,600,160.0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3,260,016.00	-3,260,016.00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3,260,016.00	-3,260,016.00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	-	-	-	-	-	33,837,888.83	304,540,999.38	448,378,888.2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	-	-	-	-	-	26,400,270.11	237,602,430.89	374,002,701.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10,000,000.00	-	-	-	-	-	-	26,400,270.11	237,602,430.89	374,002,701.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4,177,602.72	37,598,424.47	41,776,027.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41,776,027.19	41,776,027.1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4,177,602.72	-4,177,602.72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4,177,602.72	-4,177,602.72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	-	-	-	-	-	30,577,872.83	275,200,855.36	415,778,728.1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说明，以人民币元表述

附注 1. 公司简介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3年05月30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注册号为440301107377196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070390972T《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1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林建生，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F栋3001，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

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智能化工程、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幕墙设计工程、建筑工程、消防工程设计、机电安装工程、建筑材料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企业管理咨询；工程管理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业设计服务；消防器材销售；消防技术服务；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现场评定技术服务。树木种植经营；房屋拆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电气安装服务；对外承包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附注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中国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附注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 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为会计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权责发生制记账基础，除在附注中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一般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于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如果以后发生资产减值的情形，则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5.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核算

应收款项指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初始确认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应收款项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本公司分单项金额重大和非重大的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确认坏账的标准是：①因债务人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②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对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损失，冲销已提取的坏账准备。

7. 存货计价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非工程施工和设计成本类存货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8.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

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

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



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9.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0.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办公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1.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2.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项目的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30-50
软件	3-10
专利技术	3-10
商标	5-10
特许资质	5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



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5. 长期资产减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6. 收入确认原则

(1)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本公司合同完工进度按项目实际完成工程量计算申报，并由甲方（建设方）和监理单位签字（章）确认后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3)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8.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附注 4. 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附注 5. 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注释 1. 货币资金

种类	币种	原币金额	折算 汇率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人民币	542,348.04		542,348.04	558,601.33
银行存款	人民币	70,334,521.66		70,334,521.66	66,144,471.14
合计				70,876,869.70	66,703,072.47

注释 2. 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50,244,724.15	61.84	—	46,415,086.30	61.03	—
一至二年	14,900,403.21	18.34	—	10,027,025.17	13.19	—
二至三年	9,936,310.32	12.23	—	12,970,506.82	17.06	—
三年以上	6,163,945.14	7.59	—	6,635,079.98	8.72	—
合计	81,245,382.82	100.00	—	76,047,698.27	100.00	—

注释 3. 预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7,155,498.67	63.12	—	17,074,263.40	67.17	—
一至二年	5,221,120.56	19.21	—	4,547,824.19	17.89	—
二至三年	3,622,984.75	13.33	—	3,796,484.56	14.94	—
三年以上	1,179,576.42	4.34	—	—	—	—
合计	27,179,180.40	100.00	—	25,418,572.15	100.00	—



注释 4.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0,275,402.68	66.47	—	7,944,354.95	59.86	—
一至二年	3,183,363.74	20.59	—	1,899,860.47	14.32	—
二至三年	1,446,948.58	9.36	—	2,128,342.23	16.04	—
三年以上	553,137.39	3.58	—	1,298,534.43	9.78	—
合 计	15,458,852.39	100.00	—	13,271,092.08	100.00	—

注：期末余额中无其他应收款的关联方往来。

注释 5. 存货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工程施工	317,232,765.70	317,232,765.70	310,047,119.65	310,047,119.65
合 计	317,232,765.70	317,232,765.70	310,047,119.65	310,047,119.65

注释 6.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3,802,067.84	—	—	3,802,067.84
运输设备	1,895,389.26	641,141.42	—	2,536,530.68
电子及办公设备	6,429,846.68	1,140,347.40	—	7,570,194.08
合 计	12,127,303.78	1,781,488.82	—	13,908,792.60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2,183,360.66	291,524.72	—	2,474,885.38
运输设备	1,138,113.17	331,678.32	—	1,469,791.49
电子及办公设备	5,736,394.63	1,022,632.30	—	6,759,026.93
合 计	9,057,868.46	1,645,835.34	—	10,703,703.80
净 值	3,069,435.32			3,205,088.80



注释 7. 短期借款

贷款方式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贷款	6,860,116.65	10,465,037.57
合计	6,860,116.65	10,465,037.57

注释 8. 应付账款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 29,533,867.33 元。期末余额中无应付的关联方往来。

注释 9. 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其他应付账款余额为 8,791,015.15 元，期末余额中无应付的关联方往来。

注释 10. 长期借款

贷款方式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贷款	3,700,000.00	7,900,000.00
合计	3,700,000.00	7,900,000.00

注释 11. 实收资本

股 东	金 额		
	认缴出资额	比例 (%)	实际出资额
林建生	95,700,000.00	87.00%	95,700,000.00
林嘉玲	14,300,000.00	13.00%	14,3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0	100.00	110,000,000.00



注释 1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731,232,156.56	703,252,247.89
合计	731,232,156.56	703,252,247.89
主营业务成本	668,603,851.64	631,394,074.24
合计	668,603,851.64	631,394,074.24

注释 13.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利息支出	1,173,399.17
减：利息收入	105,220.56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225,893.35
合计	1,294,071.96

注释 1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600,160.02	41,776,027.19
加：信用减值损失	—	—
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54,310.62	1,640,570.82
无形资产摊销	7,790.10	6,193.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5,011.18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94,071.96	1,072,231.7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85,646.05	-23,823,805.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46,053.11	-15,035,010.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60,924.36	-5,121,215.52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48,720.36	514,992.9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0,876,869.70	66,703,072.4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6,703,072.47	61,987,934.2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73,797.23	4,715,138.26

注释 15.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注释 16.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PY8T70



名称 深圳万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方正雄

成立日期 2019年07月23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28区新安三路88号德冠廷商务中心305



重要提示

-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后方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16日

证书序号: 0021205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万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方正雄
 主任会计师: 深圳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28
 经营场所: 区新安三路88号德冠廷商务中心30
 5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315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0)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0年1月13日



2. 投标人施工业绩汇总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填写并提供证明材料）

- | |
|---|
| <p>1. 项目名称：国资·金顶项目会客厅、配套用房及样板房装修设计及施工一体化工程
（合同额：1775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或合同签订时间）：2025.05.16；项目类型：装饰）</p> <p>2. 项目名称：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深合中药新药技术创新中心项目 RD18 办公楼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合同额：3833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或合同签订时间）：2025.04.09；项目类型：装饰）</p> <p>4. 项目名称：中山海雅缤纷广场四、五期室内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一标段
（合同额：1815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或合同签订时间）：2024.09.12；项目类型：装饰）</p> <p>4. 项目名称：南华工商职业学院清远校区二期建设工程（学生生活区、教学行政区）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合同额：1999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或合同签订时间）：2023.07.28；项目类型：装饰）</p> <p>5. 项目名称：文昌.和顺嘉府 12-14#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合同额：3827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或合同签订时间）：2024.01.4；项目类型：装饰）</p> |
|---|

备注：（1）最多提供 5 项业绩，超过 5 项的，按表格顺序前 5 项统计；（2）证明材料中体现项目名称、项目概况、合同范围、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时间等地方请用明显的标注标识，以方便招标人查阅。

1. 国资·金顶项目会客厅、配套用房及样板房装修设计及施工一体化工程

中标通知书

编号：HNLXZB-2024-012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

根据 国资·金顶项目会客厅、配套用房及样板房装修设计及施工一体化工程 招标文件和你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05 日 递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已完成评审、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结果公示等工作，确定你公司中标，中标内容及条件如下：

中标价：设计：1416200.00 元；

施工：经第三方机构评审后工程结算价 99.5 %（不可竞争费用不参与优惠）。

项目经理：陈剑雄

证书名称：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注册编号：粤 1442016201637110

设计负责人：任更强

工 期：总工期 75 日历天，其中设计周期 30 日历天；在设计周期内完成本项目全部设计内容，并确保相关成果文件通过审查。

质量要求：合格



招标人：驻马店市黄淮国有资产有限公司（盖章）



招标人：河南省黄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隆祥建设实业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2024 年 12 月 11 日

国资·金顶项目会客厅、配套用房及样板房装修设计及施工一体化工程合同

发包方（甲方）：河南省黄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示范区分公司

注册地址：驻马店市金顶山路与慎阳路交叉口东北角 001 号

法定代表人：郝书楠

联系电话（传真）：0396-2690986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朗山路 11 号同方信息港 F 栋 3001

法定代表人：林建生

联系电话（传真）：0755-88266588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国资·金顶项目会客厅、配套用房及样板房装修设计及施工一体化工程相关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国资·金顶项目会客厅、配套用房及样板房装修设计及施工一体化工程
- 2、工程地点：金顶山路与慎阳路交叉口东北角
- 3、工程承包范围：本次招标范围包含项目会客厅、社区图书馆、四点半学堂、文化活动中心、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地下活动中心等配套及样板间（215m²、143m²户型各一套）装修设计、施工全部内容。

二、项目内容

1、项目内容简述：国资·金顶项目会客厅、配套用房及样板房室内装修设计及施工，含以上区域室内装修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工程施工，设计成果提交要求见附件 6。

- (1) 以上范围内的整体室内装饰设计；
- (2) 室内功能、空间建议；
- (3) 完整的装饰主材、洁具五金的设计选样，活动家具、装饰灯具的设计、软装设计；
- (4) 空调、消防系统末端点位的艺术协调；
- (5) 工程施工及落地。

2、限额设计要求：

- (1) 本工程限额标准为见附件 5--《限额设计标准》。

(2) 乙方应在限额设计内进行设计，确保设计方案既满足甲方的功能要求和审美要求，又符合限额要求。

3、项目内容明细（规格、品种、数量、单价和合价）：见附件1——《价格清单》。

三、合同价格及承包方式

1、合同暂定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柒拾伍万玖仟贰佰肆拾元零玖分

（小写）：¥17,759,240.09元。

其中：

设计部分：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壹万陆仟贰佰元整（小写）：¥1,416,200元。

施工部分：暂定：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肆拾叁万玖仟玖佰柒拾伍元伍角陆分

（小写）：¥12439975.56元。

暂列项部分：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万零叁仟零陆拾肆元伍角叁分（小写）：¥3,903,064.53元。

施工报价（费率）：最终经第三方机构评审后工程结算价的99.5%（不可竞争费用不参与优惠）。

合同价格组成：见附件1——《价格清单》

其中：不含税金额：设计部分：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叁万陆仟零叁拾柒元柒角肆分；

（小写）：1,336,037.74元；

施工部分：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肆拾壹万贰仟捌佰贰拾壹元陆角壹分；

（小写）：11,412,821.61元；

暂列项部分：人民币（大写）：叁佰伍拾捌万零柒佰玖拾叁元壹角伍分；

（小写）：3,580,793.15元；

发票种类： 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普通发票； 非增值税发票；

设计部分增值税税率6%，税金总额：人民币（大写）：捌万零壹佰陆拾贰元贰角陆分；

（小写）80,162.26元。

施工部分增值税税率9%，税金总额：人民币（大写）：壹佰零贰万柒仟壹佰伍拾叁元玖角伍分；（小写）1,027,153.95元。

暂列项部分增值税税率9%，税金总额：人民币（大写）：叁拾贰万贰仟贰佰柒拾壹元叁角捌分；（小写）322,271.38元。

2、对合同价格的说明：

(1) 本合同设计费采用满足限额标准前提下的包干价，包括但不限于为完成本合同要求的全部设计内容，以及完成所有这些工作须由乙方聘请的其他设计师/或咨询顾问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2) 本合同设计费包括不限于本合同及附件规定的应由乙方提供的所有光盘、文档、蓝图、白图、实体模型以及相关文件资料的制作费用和相关服务费用。包括乙方需交付本工程有关之税费、附加费、工作会议差旅费、加班费等。

(3) 本合同内施工图经甲方确认后7个工作日内，乙方报送施工图预算由甲方审核，施工图

4、如属于不可抗力原因造成工期顺延的，乙方应当及时向甲方提供工期顺延的申请书，该申请书应当包含顺延的原因、顺延的时间等内容，甲方书面确认后作为工期顺延的依据，如乙方没有向甲方提交该工期书面申请书，视为工期没有顺延，乙方应当按照原协议约定时间执行。除不可抗力事件造成工期顺延以外，如发生其他任何情况，工期均不予顺延，乙方如违反本协议约定延迟工期的，应当按照本协议约定承担相应责任。其它情况工期不予顺延。

5、乙方未按合同规定日期竣工，迟延时间在10日内的，每迟延一天，乙方应当按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一作为违约金；如迟延完工时间超过10日的，除按前述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另行确定第三方履约，如甲方决定解除本协议的，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造成其他损失的，还应当赔偿全部损失。

6、本协议所约定的违约金或者赔偿款双方均确定：该部分违约金或赔偿款由乙方直接向甲方缴纳，逾期未缴的，甲方可以直接从应付乙方之工程款中直接扣除，但仅扣除违约金时，最高扣除比例不超过本合同总价款的50%。如乙方除违约外，还造成损失的，扣除数额不受50%比例限制。

五、质量标准

1、工程质量标准

(1)本工程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 50210-2018)、《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河南省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统一标准》(YJG33—97)和《河南省成品住宅装修工程技术规程》建设标准等国家、省制订的施工、验收规范相关要求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

2、材料及设备

本工程所有材料及设备均以满足甲方要求为最基本标准，若不能满足要求必须更换到符合要求为止。

(1)本工程采用的所有材料及设备都应按设计及甲方要求选用，并应符合国家标准及环保标准的规定。

(2)所有材料及设备进场前须先报监理及甲方审查，在满足甲方要求并得到甲方的书面认可后才能使用到工程中。

(3)进场材料应有中文质量合格证明文件、规格、型号及性能检测报告，对重要材料应有复验报告，天然花岗石放射性检测应满足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4)进场设备应有中文质量合格证明文件、规格、型号、出厂检验报告、质保证书、说明书、装箱清单、附件、相关性能检测报告等。

(5)装饰装修木质材料，包括木材和各种各样的人造木板，应进行防火、防腐和防虫处理。

(6)各种型材的材质、规格、型号应符合甲方要求及设计文件的规定，表面应光滑、平整、不得变形、断裂。

(7)本工程所使用的材料在运输、储存和施工过程中，必须采取有效的措施防止损坏、变质

与饰面板的交接应吻合、严密。

(8) 金属吊杆、龙骨的接缝应均匀一致，角缝应吻合，表面应平整，无翘曲、锤印。木质吊杆、龙骨应顺直，无劈裂、变形。

(9) 表面平整度、接缝直线度、接缝高低差不得超过 1mm。

(10) 吊顶接缝处，应光滑、色泽一致，不得有翘曲、裂缝、接缝感官。

5、电气安装工程

(1) 单层灯具应根据使用要求分组设置，并能分别控制。

(2) 灯具光源要求为 LED 等，照度满足相关规范要求。

(3) 线路按最短途径集中敷设，横平竖直、整齐美观、不宜交叉。敷设时应防止电缆之间及电缆与其他硬物体之间的磨擦；固定时，松紧应适度。

(4) 电线穿管前应清扫保护管，穿管时不应损伤导线。

(5) 开关面板安装高度应满足规范要求，横平竖直。

(6) 开关面板接线处应牢固可靠。

六、施工及验收

1、施工人员组织要求：

(1) 乙方派 陈剑雄 为本工程项目的总负责人，对项目中的一切重大事项负责。

(2) 项目经理 陈剑雄 为乙方驻工地总代表，代表乙方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乙方的要求、通知均以书面形式由乙方项目经理签字加盖乙方公章后递交甲方。

(3) 乙方应服从甲方或者监理方的指令与安排，并积极与建设单位以及其他现场分包单位配合，保证项目的整体施工正常进行。

(4) 施工/安装完毕后，甲方、监理单位、乙方同时到场，在甲方组织下对材料设备以及其安装/施工质量进行验收测试，将验收测试情况记录在案并由各方签字。如果甲方发现材料设备以及其施工质量存在缺陷，双方应当视问题的严重性并给出合适的处理措施。1) 如果材料设备以及其施工质量存在严重的缺陷，则退回给乙方。乙方应当及时更换，双方协商第二次验收的时间。乙方应当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2) 如果材料设备以及其施工质量存在一些轻微的缺陷，则乙方应当及时纠正缺陷的措施，双方协商是否需要第二次验收。

(5) 当所有材料设备以及其施工质量都通过甲方的验收后，双方责任人签字认可，材料设备以及其施工质量正式交付给甲方。根据国家或地方有关规定需要政府部门需要进行验收检查的，以政府部门出具的验收合格证明为付款的必要依据。

(6) 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配合土建或空调施工进度，派专业人员到工地现场对施工交接面进行检查、验收，并对其质量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否则视为乙方认可并接受安装/施工交接面。

(3) 进度款支付，每月 25 号乙方上报本月完成产值，甲乙双方 14 日内核定完成当月已完工程量价，并在核定后 28 日内支付审核后工程量价款 50%作为当月进度款（月形象进度包含到场验收未安装的主材），不抵扣预付款。（变更及签证部分按照完成量的 80%支付）

(4) 工程完工（竣工验收合格）28 日内，施工部分累计支付至已完产值的 80%作为验收款；如果发生合同外增加工程量或设计变更、暂估价调整，则甲方累计支付至实际工程产值的 80%作为验收款。（如分区验收，则需分区支付）

(5) 结算完成后 28 日内，累计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7%，剩余 3%为质保金，两年后付清；（如分区进行验收，则需分区进行竣工验收及结算）

(6) 两年缺陷责任期满、保修工作完成无任何质量问题，缺陷责任期满后，甲方一次付清结算价 3%的无息保修款。

(7) 以上进度款的支付，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符合甲方财务要求合法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若不提供，甲方有权拒绝该次进度款的支付。

以双方协商为准

九、发票开具要求及责任

本合同为一般计税方式，发票开具要求及责任如下：

1、在达到付款条件时，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出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乙方应在开票之后【20】天内将发票送达甲方，甲方签收发票的日期为发票的送达日期。

3、乙方开具的发票不合格的，甲方自发现之日起有权要求乙方三日内无条件提供正规发票提供合格发票，在提供合规发票之前，甲方有权不支付应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的各项合同义务仍按合同约定履行。不合格发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开具虚假、作废等无效发票或者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开具、提供发票的；开具发票种类错误；开具发票税率与合同约定不符；发票上的信息错误；因乙方迟延送达、开具错误等原因造成发票认证失败等。

4、乙方提供的发票为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乙方还应遵守如下条款：

(1) 乙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必须交甲方办理发票交接手续，无甲方经办人员签认，视为乙方未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如发生增值税专用发票丢失，由乙方承担责任。

(2) 因乙方迟延送达、开具错误等原因导致其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没有通过税务部门认证，造成甲方不能抵扣的，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并要求乙方重新开具。

(3)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或实际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低于合同中约定税率的，乙方除应向甲方支付无法抵扣部分的税款金额外，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4) 乙方开具虚假、作废等无效发票或者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开具、提供发票的，乙方应自发现之日起三日内无条件提供正规发票，并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乙方提供履约保证金的，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全部履约保证金，以上违约金或履约保证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乙方重新开具的发票仍与合同约定不符的，甲方有权解

(9) 乙方已安装完成的工作在移交给甲方前，须提供适当的保护；若有关工作遭受其它分包商损坏，甲方将协助乙方找出责任方并协调追讨相关损失赔偿，但乙方在获得赔偿前仍需自费对受损部分工作进行修复；

(10) 乙方应采取最适合的包装方式，如因乙方包装方式不当造成的甲方所购货物的毁损，责任由乙方承担；包装物品不回收，遵守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做到安全文明施工，垃圾及时清运，乙方材料堆放应在甲方认定的区域。

(11) 货到施工现场的运输费用、装卸费用全部由乙方负担。

(12) 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全套验收资料，任何原因导致产品不能通过部门验收的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13) 乙方施工的工程项目如果因乙方产品安装质量问题引起业主的投诉、影响甲方对业主的交房或业主的使用，乙方应无条件地对产品安装质量问题进行处理并达到合格标准；对于发生的补偿、索赔、退房等经济损失，甲方可从乙方工程款或保修金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其它连带损失。

(14) 双方签署竣工验收报告前风险属于乙方。乙方应确保施工过程中安全无事故发生，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己方或甲方工作人员及任何第三方人身和财产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责任。

(15) 乙方作为分包单位，在供货和安装过程中以及交付小业主时要有管理团队和维修人员驻场，乙方接到甲方报修后，无论是质量问题还是人为损坏因素，乙方需先无理由及时完成维修（如是人为损坏因素，费用由相关责任方承担，如责任方不明确，由甲方协调实行公摊）。

(16) 接受监理单位的监督、检查，严格执行施工验收规范、标准、安全操作规程，做好各项质量、安全检查记录；乙方在施工过程中需消除安全事故隐患，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乙方发生的任何安全事故，甲方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17)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若对其他工程造成损坏，乙方需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8) 积极与各参建方、专业分包单位配合，整理好相关资料；

(19) 配合好本项工程的验收工作，积极参与工程竣工验收及结算工作；

(20) 乙方不得将所承包工程转包或再次分包。如有转包，甲方将按照违约对乙方进行索赔；

(21) 乙方在保修期内对出现的故障（人为损坏除外）负责免费维修。维修效果不好应调换，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采购、运输、安装等）由乙方承担。

(22) 项目工程的检测、验收费用按国家规定支付，若检测、验收不合格，乙方承担与此有关的所有责任及费用；

(23) 若因乙方提供的质量问题造成的人身及财产损失，所有责任由乙方承担。

(24) 乙方有责任向甲方免费提供本产品有关的安装和使用方面的技术资料；产品投入使用

施工、赔偿等费用，乙方同意甲方可直接从质保金中扣除。

(4) 乙方对是否属于安装、质量问题有争议的，仍应按上述约定处理；但经鉴定机构鉴定不属于乙方原因的，乙方不承担上述费用。属于乙方原因的，乙方还应承担由此产生的鉴定费用。

3、质量保修金结算

质保期届满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交质保金结算的书面申请，在双方共同确认后的 30 日内，甲方按照约定扣除已使用、支付及赔偿的部分费用后，将剩余部分的质保金一次性无息退还给乙方。

十三、知识产权保护

1、乙方保证本工程所使用的产品、系统及信息均具有合法依据，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2、双方均应保守在本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所知悉的对方的商业秘密及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尚未对外公开的、不为公众所知悉的秘密及信息。本保密条款的约定具有独立性，不受本合同履行、无效、终止的影响。

十四、不可抗力

在本协议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导致不能继续履行，可视不可抗力发生的大小，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及时通知对方不可抗力发生的情况，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14 天内，提供政府有关部门出具的，不可抗力发生的证明文件给对方。

上述所称不可抗力指不可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水灾等自然灾害以及战争、罢工等社会动荡。

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十五、争议处理

双方因履行合同产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六、其他约定

1、乙方应遵守国家和甲方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有关规定，按照安全与文明施工的要求组织施工，接受行业及甲方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达到相关的要求。如果达不到相关要求而又未在甲方规定时间内实施整改或整改不力，甲方有权雇佣他人实施整改，所需费用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2、施工中乙方应采取切实可行的安全防护措施，预防事故和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安全事故，其责任由乙方承担。

3、本工程未经甲方允许不得转包、分包，如发现转包、分包，乙方按本合同造价的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果拒不改正，甲方可终止合同、勒令退场。

4、本合同条款如和国家法律法规相矛盾，以国家法律法规为准。

(以下为签字盖章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河南省黄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示范区分公司

授权代表人(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700MADH9YP23Y

开户银行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
分行

开户银行账号: 2533 9171 6991

签订日期: 2024年12月22日

乙方(盖章):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人(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070390972T

开户银行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铁路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 44250100003600002481

签订日期: 2024年12月22日

附件 1、国资·金顶项目会客厅、配套用房及样板房装修设计及施工一体化工程工程费参考标准表

类别	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参考标准 (元/m ²)	参考总价 (元)	备注
文体	四点半学堂	140.24	2500	350600	硬装、软装
	社区图书馆	99.36	2500	248400	硬装、软装
	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366.29	2500	915725	硬装、软装
	文化活动中心	234.71	2500	586775	硬装、软装
	社区共享空间	78.584	2500	196460	硬装、软装
	社区食堂	84.03	2500	210075	硬装、软装
	便利店	90.9	800	72720	硬装
	消防控制室	57.79	800	46232	硬装
	门卫	16.8	800	13440	硬装
	洗车房、洗衣房、落客区	168	800	158400	硬装
	合计	1336.70		2798827	
会所	会客厅	888.27	4300	3819561	硬装、软装
	地下活动中心	1200	3000	3600000	硬装、软装(含运动器材)
	样板房	215	6500	1397500	硬装、软装
		143	6200	886600	硬装、软装
	合计	2446.27		9703661	
总计	3782.97		12502488		

备注：在限额总价范围内，满足设计要求的前提下，各设计空间限额可灵活调配

		其他设备	台	1	20000	智能分料器、收银设备等
	合计				304400	
6	G1-G4、样板房	G1-G4 铝合金窗户	m2	1205	729179	玻璃幕墙、铝合金门窗
		样板房铝合金窗户	m2	494.9	462235.5	215/143 户型实体、精装样板房各一套铝合金门窗及栏板
	合计				1191414.53	
7	装修区域	空调	m2	3783	1324050	
	合计				1324050	
总计					3903064.53	

附件 3：民工权益保障承诺书

民工权益保障承诺书

致：河南省黄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示范区分公司

本公司已与贵司签订《国资·金顶项目会客厅、配套用房及样板房装修设计及施工一体化工程》合同，我司同意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向贵司就民工权益保障工作做如下承诺：

1、我司将成立有专人负责民工权益保障专职部门，部门人员由项目负责人、成本部经理、财务部经理、民工权益保障专员组成；项目负责人兼任民工权益保障部门经理，与贵司民工权益保障相关部门进行工作对接。

2、我司承诺认真履行职责，做好本公司在贵司承建的施工项目的民工用工和管理工作，足额支付劳务分包单位的工程款，确保按时足额将民工工资发放到民工本人，安排好本公司民工的生活，做好本公司民工的安全教育和管理工作，发放劳保和安全用品。

3、我司承诺将民工权益保障工作的绩效作为工程款支付依据之一（工程进度款支付除应附确认的形象进度资料之外，如有必要同时应附确认的民工权益保障合格资料），我司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将按贵司要求按时如实填报有关民工权益保障资料。如果我司违反承诺，则同意贵司的进度款分两步支付，先支付上月（期）民工工资，待我司发放民工工资完毕并提供相关凭证，再支付进度款的余额。

4、一旦出现本公司严重拖欠民工工资，导致民工因欠薪闹事，同意由贵司直接代为支付民工工资，并在下期进度款中扣除。

5、一旦出现本公司因民工权益保障工作不到位，导致重大突发事件，并造成一定影响，本公司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并承诺向贵司偿付违反承诺赔偿金。



甲方将进行保修款结算，并将结余的保修金返还给乙方。

7、如本工程在保修期内实际发生的维修费用、罚款及甲方损失从保修金中扣除保修金额不足时，乙方同意向甲方补足。

8、乙方应当在甲方所在地设立常设机构以及固定联系人（联系人及电话：曾小蓉 0755-82562429），以便通知乙方进行保修，如乙方书面通讯地址及联系方式发生变更，应当书面及时通知甲方，如未书面通知甲方的，对甲方而言，视为未变更，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物业公司按照乙方提供的通讯地址投递邮件或以其它方式通知后，即为已经履行完毕通知义务。如乙方未能收到，由乙方承担最终的法律风险。

9、本协议下对乙方发出通知应以书面形式通过传真、挂号信或快递服务送达下列地址：

送往乙方的通知：

单 位：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F栋3001

收 件 人：曾小蓉

电 话：0755-82562429

邮 编：518045

传 真：0755-82562429

电子邮箱：703471649@qq.com

上述通知在下列情况下应视为送达：以传真送达，传真发出十二（12）个小时后；以挂号信送达，信件寄出五（5）个工作日后；以国际认可的快递服务送达，通知交由快递服务商四（4）个工作日后。

装修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装修工程)

工程名称：国资·金顶项目会客厅、配套用房及样板房装修设计及施工一体化工程

建设单位：驻马店市黄淮国资地产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河南省黄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示范区分公司

监理单位：河南泛安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验收时期：2025 年 5 月 16 日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国资·金顶项目会客厅、配套用房及样板房装修设计及施工一体化工程	工程地点	金顶山路与慎阳路交叉口东北角
建筑面积	3782.97 m ²	实际开工时期	2025年2月20日
竣工日期	2025年4月29日	验收日期	2025年5月16日
建设单位	驻马店市黄淮国资地产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河南省黄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示范区分公司		
监理单位	河南泛安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1.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2.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3. 工程质量标准

(1) 本工程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 50210-2018)、《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河南省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统一标准》

(YJG33—97)和《河南省成品住宅装修工程技术规程》建设标准等国家、省制订的施工、验收规范相关要求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 本工程质量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

建设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总包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李兰婷 2025年5月16日	 闫桐 2025年5月16日	 工程已完工 请审核 闫桐 2025年5月16日	 李建梅 叶列雄 2025年5月16日

3. 中山海雅缤纷广场四、五期室内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一标段

合同编号：ZSNT20240308001

中山海雅缤纷广场四、五期室内公共区域
装饰装修工程一标段

施
工
合
同

工程名称：中山海雅缤纷广场四、五期室内公共区域装饰装
修工程一标段

工程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

建设单位(发包人)：中山市海雅投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承包人)：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3月30日



建设单位（发包人、甲方）：中山市海雅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中山市南头镇升辉北路 2 号海雅君悦花园商业之二 2-1

法定代表人：冯峰

施工单位（承包人、乙方）：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桃花路 8 号中天元物流中心 B 栋六层 601

法定代表人：林建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的基础上，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就中山海雅缤纷广场四、五期室内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一标段施工承包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中山海雅缤纷广场四、五期室内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一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

1.2 工程地点：中山市南头镇（具体地点以发包人指定的为准）

1.3 工程规模：四期为地下室，总建筑面积 181607.06 平方米，地下一共三层，地下一层主要功能为商业及设备用房、地下二层和地下三层主要功能为小型汽车停车库及设备用房，并包括有充电桩车位；五期主要是地上商业，总建筑面积 131020.4 平方米；六期为商业裙楼建筑面积 23373 平方米，八期 SOHO 及酒店包括 A 栋和 B 栋两栋高层建筑，A 栋建筑面积 52966.75 平方米，B 栋建筑面积 62034.29 平方米。

2 工程承包范围和内容

本工程施工范围：中山海雅缤纷广场四期、五期购物中心室内公共区域一标段装饰装修工程，即根据本工程的技术要求和招标人确认的 2024 年 2 月 27 日版

的施工图纸《海雅缤纷广场四期、五期室内装修工程 B3-L4 公共区域&L3VIP 客服中心装饰工程施工图》《海雅缤纷广场四期、五期室内装修工程 B3-L4 公共区域给排水施工图》《海雅缤纷广场四期、五期室内装修工程 B1-L4 公共区域机电施工图》《海雅缤纷广场四期、五期室内装修工程 L3VIP 客服中心给排水施工图》《海雅缤纷广场四期、五期室内装修工程 L3 VIP 客服中心机电施工图》《海雅缤纷广场四期、五期室内装修工程 B1-B3 电梯厅&扶梯厅机电施工图》及其变更（如有）。具体为上述图纸范围内 B3~B1 相关装修工程，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2.1.1 装饰装修工程：B1F 公共区域、B3F-B1F 电梯厅、B2-1F 扶梯厅、B1F 室内外卫生间及过道、B1F 中庭、电梯轿厢（8 个）等，施工面积约 9048.47 m²。主要工程内容为：地面、墙面、天花等装饰装修以及卫生间软装、中庭。（备注：风口百叶按暂列项目处理，工程量按 1 米列项目报价，不计入总价，如甲方指令实施，按实际工程量结算）。其中扶梯厅、中庭及主入口界面划分原则为：

①扶梯厅：与 1F 交界处的防火门为界，防火门、门槛石及往 1 层方向为标段二范围，其余均为标段一；

②中庭：吊顶及拦河侧裙计入相对应吊顶层、拦河及地面收口计入相对应地面层；

③满堂脚手架：涉及中庭及中庭底部吊顶造型使用平台搭设及主入口搭设的满堂脚手架，由标段三施工单位提供搭设并使用，现场需协调好该脚手架的合理搭设/使用；其余各层单独施工区域，由各单位自行搭设。

2.1.2 电气工程：图纸范围内的配电、照明、插座等电气工程安装（不包括应急照明系统）；

2.1.3 给排水工程：图纸范围内的室内给水系统、排水系统等给排水工程安装，（不包括室外给排水、雨水、冷凝水及消防设计）；

2.1.4 固定家具和图纸上有的活动家具；

2.1.5 人造石材采用为“甲定乙供”；洁具、灯具 采用“甲供”的方式；甲供、甲定乙供、乙供材料的供货、验收及结算约定详见合同附件《材料约定增加条款》。

人造石的主材定价清单详见合同附件（主材价格、采保费及总包管理配合费用已经含在报价内，结算时不再额外计取），施工单位须严格按照《人造石材施工方案》、《人造岗石技术要求》施工（具体详见合同附件），如因未按该施工方案施工导致的质量问题，由施工单位承担（石材本身的问题除外）。承包人须与人造石供货单位另行签署供货合同，具体付款方式约定如下。如因承包单位未按照此约定及时给材料供应商付款，导致的工期和进度的延误，造成的损失由承包单位承担。

（1）预付款：供货合同签署后的 10 天内支付供货合同金额 10%的预付款，乙方需同时提供同等金额的预付款保函；

（2）到货款：货到验收合格后 14 天内支付到货金额 75%的到货款；

（3）安装款：每批次产品安装完成并通过验收后支付该批次货物供货合同金额 10%的安装款

（4）结算款：全部货送完 30 天内办理结算，结算办理完成后 15 天内支付 97%供货结算金额货款；

（5）质保金：剩余 3%的供货结算款作为质保金，本项目石材供货结束两年后一次性无息退还；人造石的质保范围和相关要求详见合同附件《质保承诺函》；

（6）超出原合同暂定数量的进度款支付方式如下：该部分款项不单独设置预付款；货到验收合格后 14 天内支付到货金额 85%的到货款。安装款、结算款以及质保金支付方式同上。

特别说明：以上甲定乙供材料设备的款项，承包人可向发包人单独申请，发包人有权根据承包人书面委托将申请款项代支付给材料设备供应单位。

2.1.6 图纸范围内的防火门、卫生间门、消火栓箱门、设备用房门等门窗工程的制作安装。

2.1.7 已竣工工程的成品保护、垃圾清运等、石材的二次晶面处理以及一次开荒保洁。

2.2 本工程不包含：

2.2.1 不含防火卷帘及防火卷帘以上的防火封堵；

方案及相关资料，仔细查看了工地及其四周环境。

(2) 承包人在签订合同之前，已清楚知道关于通往工地的现有道路、施工现状或其他交通条件、土地、建筑及工地的外形和性质、损毁物业的危险、挖掘对象的性质、进行本工程所需的工程及材料的性质、生活与施工条件，已取得影响其签订合同及进行本工程的所有资料。

(3) 承包人不得以对上述事项了解不够充分或认识错误为由而向发包人要求增加费用或者要求延长工期，且并不因此而免除根据合同约定须承担的责任。

4 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壹仟捌佰壹拾伍万肆仟肆佰柒拾贰元捌角陆分（小写：18,154,472.86），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壹仟陆佰陆拾伍万伍仟肆佰柒拾玖元陆角玖分（小写：¥16,655,479.69），增值税价为人民币壹佰肆拾玖万捌仟玖佰玖拾叁元壹角柒分（小写：¥1,498,993.17）。上述价格为按照 2024 年 2 月 27 日版的施工图纸《海雅缤纷广场四期、五期室内装修工程 B3-L4 公共区域&L3VIP 客服中心装饰工程施工图》《海雅缤纷广场四期、五期室内装修工程 B3-L4 公共区域给排水施工图》《海雅缤纷广场四期、五期室内装修工程 B1-L4 公共区域机电施工图》《海雅缤纷广场四期、五期室内装修工程 L3VIP 客服中心给排水施工图》《海雅缤纷广场四期、五期室内装修工程 L3 VIP 客服中心机电施工图》《海雅缤纷广场四期、五期室内装修工程 B1-B3 电梯厅&扶梯厅机电施工图》中 B3~B1 相关图纸包干总价，如施工过程中图纸经双方确认有优化，则双方按照清单综合单价（含下浮）办签证减少。

4.2 以上包干总价为固定价，不因实际工程量(因发包人图纸变更而产生的工程量变更除外)以及人工、材料和设备的市场或政府指导价格的增加而作任何增加，发包人无须向承包人承担及支付其他任何款项及费用。若承包人存在施工工艺优化/简化、使用替代品牌/材料等情形导致承包人施工成本降低的，发包人有权在结算时直接扣减等额工程款。

4.3 施工过程中，任何改变施工工艺、施工方法、更换施工机械设备及为完成

11.3.1 承包人任命【丁徐明】为项目经理，并授权他代表承包人履行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

11.3.2 承包人根据合同发出的一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致发包人、发包人代表或总监理工程师的通知)，均应以书面形式并须由项目经理签字后发出。

11.3.3 项目经理违反下列管理要求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在指定期限内改正，承包人并须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次，该违约金直接在应付款项中扣除；承包人拒不改正的，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1) 若项目经理要暂时离开工地现场一天以上，须事先征得监理工程师的书面同意，并任命适合的项目经理代表，书面通知监理工程师。

(2) 若暂时离开现场三天及以上，则除须事先征得监理工程师的书面同意外，还须征得发包人的书面同意，并任命适合的项目经理代表，书面通知监理工程师。

(3) 承包人如需更换项目经理，至少须提前 15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并报发包人同意。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更换项目经理。

11.3.4 项目经理在施工前须将施工图、设计方案、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工程进度计划报发包人，发包人有权提出异议或要求修改，前述文件均须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项目经理按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及设计方案、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工程进度计划和发包人发出的指令合理组织施工。在发生紧急情况且无法与发包人取得联系时，项目经理须采取保证人员生命和工程、财产安全的紧急措施，并在采取措施后 12 小时内向发包人送交书面报告，但并不因此免除或减轻承包人的责任。

11.3.5 承包人委派现场项目经理及项目管理人员数量和能力需满足发包人项目部管理要求，如发包人发现承包人项目管理人员无法胜任且有事实依据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在限期内更换，同时承包人按照每次 5 万元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更换两次仍然不合格视为无实力履行该合同，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11.3.6 承包人项目现场管理人员需保证 80%以上的在岗履职时间，如主要管理人员无法正常在岗履职的视为不合格，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须向发包人

(正文完, 下一页为合同签章页)

发包人(盖章):

中山市海雅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承包人(盖章):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订立时间: 年 2014 月 3 日 30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419□□

工程名称	中山海雅缤纷广场四、五期室内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一标段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三层；地上六层 / 181607.06 m 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任更强	开工日期	2024. 4. 21
项目负责人	吴雄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建梅	竣工日期	2024. 9. 12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2 分部，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2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 项，符合要求 2 项，共抽查 2 项，符合要求 2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64 项，符合要求 64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各分项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合格	
设计人员签名：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叶海源 (盖章) 2024年9月12日		 任更强 (盖章) 2024年9月12日		 丁徐明 (盖章) 2024年9月12日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建梅 (盖章) 2024年9月12日					

记录整理单位：

深圳市卓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记录整理人：

丁徐明

整理完成日期：2024年9月12日

2.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深合中药新药技术创新中心项目 RD18 办公楼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GF-2020-0216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0、11F 进行二次装修改造，建筑面积建筑面积为 14977.3 m²，
实际装修改造面积为 10622.2 m²，含本工程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全部
工作：1. 设计内容包括本项目设计及施工现场配合工作，具体
内容详见合同附件《设计任务书》；2. 施工内容为装修工程，具
体以招标人书面确认的施工图纸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 2024 年 7 月 30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 2024 年 7 月 30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2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总工期 100 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 20 个
日历天，设计开工日期以业主书面通知为准；施工工期 80 个日
日历天，施工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书面确认的开工令上载明的开工
日期为准。2024 年 10 月 28 日前完成场地交付。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1.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
文和现行的标准及国家、广东省、珠海市有关规定，设计文件深
度达到国家有关规定要求，能顺利通过施工图审查机构等有关部
门的审查和备案。

2.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工程质量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
现行工程质量验收评审标准以及发包人制定的企业标准及工艺
要求，各标准不一致的，执行最高标准，且达到验收合格要求。

3.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及目标：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相关规定以及发包人制定的企业标准，各标准不一致的，执行最高标准。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叁仟捌佰叁拾叁万伍仟零贰拾壹元捌角整
(¥ 38335021.80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设计费（含税）：

设计费率：96.4%。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叁仟壹佰陆拾元整（¥ 183160.00 元）；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万零叁佰陆拾柒元伍角伍分（¥ 10367.55 元）；

(2) 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建筑安装工程费率：98%。人民币（大写）叁仟陆佰肆拾捌万零陆佰零陆元叁角柒分（¥ 36480606.37 元）；适用税率： 9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叁佰零壹万贰仟壹佰陆拾元壹角陆分（¥ 3012160.16 元）；



发包人：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综合中药新药技术创新中心（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行政负责人（签名）：

[Handwritten signatur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2440400MJL4311153

地址：珠海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
豆蔻路1号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
产业园总部研发办公大楼1104室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
账号：734178631631

承包人（主办方）：（公章）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70390972T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
坪山社区朗山路11号同方信息港
F栋3001

邮政编码：518045

法定代表人（签名）：

[Handwritten signature]

委托代理人（签名）：

[Handwritten signature]

电话及传真：0755-88266588

电子信箱：2843979693@qq.com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珠海分行营
业部

账号：8110901012201752905

承包人（成员方）：广东晋华建
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CY4U9B

地址：五华县水寨镇工业一路工
业建设集团大厦五楼509

邮政编码：514000

法定代表人（签名）：

[Handwritten signature]

电话及传真：0753-4733668

电子信箱：310308933@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五华支行

账号：2007026109200098968

一、工程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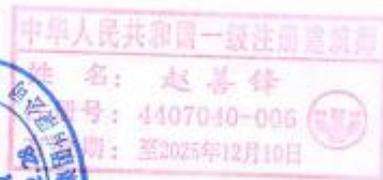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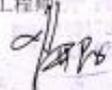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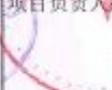
GD-D1-613/2001

工程名称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深合中药新药技术创新中心-RD18办公室工程（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珠海市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珠海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京港澳（与中医药科技产业园总研发办公大楼（RD18）7层11层（共5层）	建筑面积	14977.3m ²	工程造价	3833.5022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7-11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5202408230299				
开工日期	2024年08月23日			验收日期	2025年4月9日
监督单位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工程质量安全和消防管理处			监督编号	ZJ440410202408230199
建设单位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深合中药新药技术创新中心/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东普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珠海聚科源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0 0 1

-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 4、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 5、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 6、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 7、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各方单位进行综合验收，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工程质量安全和消防管理处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15年4月9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清远校区二期建设工程（学生生活区、教学行政区）】项目
装饰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甲方）：【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易文权】

通讯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天贵路 115 号中建大厦 3 层】

邮编：【510800】 收件人：【林俊升】 联系电话：【16626407841】 邮箱：【/】

分包人（乙方）：【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建生】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桃花路 8 号中天元物流中心 B 栋六层 601】

邮编：【518000】 收件人：【叶海源】 联系电话：【13418664121】 邮箱：【2106259325@qq.com】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项目工程所在地有关政策文件规定，结合本项目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甲乙双方就【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清远校区二期建设工程（学生生活区、教学行政区）】项目的装饰装修工程施工事项订立本分包合同。

第 1 条 合同文件内容及解释次序

1.1 构成合同的文件

构成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 (1) 合同履行中，甲乙双方有关本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2) 本工程合同；
- (3) 招、投标文件及其附件、承诺书或合同条件约谈记录（如果本合同依据议标订立）；
- (4) 工程质量保修书；

工总承包合同。

1.4.5 总包合同：指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实际上约定了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双方权利义务的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1.4.6 招标人：即甲方。

1.4.7 投标人、中标人：即乙方。

1.4.8 主要项目特征描述：针对本合同项下乙方承包范围内主要的施工项目内容。

第2条 工程内容和承包范围、内容和方式

2.1 工程内容

2.1.1 工程名称：【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清远校区二期建设工程（学生生活区、教学行政区）施工总承包】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2.1.2 工程地点：【清远市清城区东城街道 J47 号区内】

2.1.3 工程规模：总建筑面积约【71946.16m²】

2.1.4 建设单位：【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

2.1.5 监理单位：【广东省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2.1.6 设计单位：【广州市科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洛阳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1.7 安全目标：【重大事故“六无”（无死亡、无重伤、无坍塌、无中毒、无火灾、无机械事故）、安全等级创优良。】

2.1.8 文明施工目标：【确保本工程所在地各级政府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2.1.9 项目达标管理目标：【确保中建 CI 达标工程及建设单位及其上级单位标准化工地标准。】

2.2 承包范围、内容和方式

2.2.1 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铝合金门窗、栏杆、精装修工程全部相关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承包人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会议纪要、记录等规定内容进行的铝合金门窗、栏杆、精装修工程。】

工程范围不明确的，以甲方提供的承包范围内的图纸和相关书面通知为准。此工程范围为暂定，若乙方施工质量、进度、工期、安全文明或现场管理施工任一项达不到建设单位或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对承包范围进行调整，但承包单价不予调整。

2.2.2 工作内容：包含规范规定的所有工序及辅助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铝合

金门窗、栏杆、精装修工程，

- 1、基层处理；
- 2、底层腻子种类，遍数：3mm厚底基防裂腻子分遍刮平
- 3、面层腻子种类，遍数：2mm厚面层耐水腻子刮平；
- 4、综合考虑美纹纸施工、贴阴阳角条；
- 5、综合考虑操作架搭设（包括不限于门式架、钢管架搭设）
- 6、综合考虑平涂或喷涂工艺；
- 7、施工后成品保护；

具体内容详见分部分项工作内容、招标文件、图纸等】

以及本工程承包范围内的环境保护、安全文明施工等工作、完成上述工作需要的材料、人工、机械、劳动用品费用。

2.2.3 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除甲供材外一切材料）、包机械、包措施、包配合、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含所用物品、架料、维护架料）、包现场文明施工、包风险、包环境保护、包半成品、成品保护、包治安、包验收、包与其他分包单位的配合等的承包方式。】

2.2.4 本工程施工均含完成本项工作所有的工作内容和缺陷修复，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与本工程有关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切风险等的费用。其它与本工程项目内容有关的施工项目应作为完成本项工程的辅助工作，不再另行计价。

2.2.5 建设单位直接分包的以及甲方安排的、与乙方相关或者需要乙方配合的各专业分包工程，乙方必须积极配合。

第3条 合同工期

3.1 合同工期

总日历天数：暂定【149】天。

开工日期：【2023】年【02】月【20】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2023】年【07】月【18】日，实际竣工日期以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为准。

本合同规定的竣工日期是指本合同约定工程承包内容全部完工，并经甲方、监理验收合格之日（已充分考虑下雨、台风、停水、停电、节假日等因素）。

3.2 控制节点工期如下：

【以甲方通知为准，乙方必须按项目部要求的工期节点完成】

3.3 工期要求

3.6.1 甲方认为确有必要暂停施工时，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暂停施工，乙方应当遵照执行，并妥善保护好已完工程。如因甲方原因导致暂停施工，经甲方代表确认，同意顺延工期，但不计任何停工、窝工的费用。

3.6.2 施工过程中，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单方暂停施工。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暂停施工，则乙方除了承担因此发生的全部费用及相关法律责任外，还应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向本项目建设单位承担赔偿责任、工期延误、违约责任等在内的一切损失、甲方增加的费用支出等），且工期不予顺延。

3.7 工期调整：乙方应按照甲方的周、月、总进度计划调整进行相应的调整。因甲方原因不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工，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推迟开工日期。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可以延期开工。

3.8 工期延误：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须承担每延期一天【10000】元的违约金，违约金将在当期工程款中直接扣除。如果实际违约金已超过此限额且乙方无能力采取有效措施弥补工期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邀请其他施工单位进场施工，乙方无条件退场，由此造成的损失和增加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接到甲方书面施工指令2个工作日内未能开始施工的部位，甲方有权安排其他施工队伍进行施工，由此造成的费用增加按照本合同违约责任条款的约定由乙方承担。乙方应承担因其工作延误造成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该工程合同中承包方延误违约导致的损失，此费用不受上述违约金限额的限制。

3.9 工程竣工

3.9.1 乙方必须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甲方同意的顺延工期竣工。

3.9.2 施工中甲方如需提前竣工，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提前竣工协议，作为合同文件组成部分。提前竣工协议包括乙方为保证工程质量和安全采取的措施、甲方为提前竣工提供的条件以及提前竣工所需追加的合同价款等内容。

第4条 合同价款

4.1 合同暂定总价（含增值税）：¥【19991237.65】元（大写：人民币【壹仟玖佰玖拾玖万壹仟贰佰叁拾柒元陆角伍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18340585】元，增值税为【1650652.65】元。适用税率：【9】%。

4.2 计价方式：本合同所采取的价格形式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单价一经确定，不得因任何因素作任何调整（下调除外）；否则由违约方承担合同总额20%的违约责任。综合单价详见附件一：工程量清单计价表（含工程量清单说明）。

4.3 合同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

诺书；

(4) 签署代他人清偿债务的文件，签署放弃债权的文件；

(5) 收取现金。

7.1.2 甲方对工程的实施进行统一管理，并负责与建设单位的联络及总体协调工作。甲方负责就技术问题与设计方和建设单位监理工程师协调联络，协调乙方与同一施工现场的其它乙方之间的交叉配合。

7.1.3 提供施工现场工程地质、地下管网线路资料，必要时乙方应进一步探明。

7.1.4 将水准点、坐标控制点提交乙方，并予现场交验；水准点、坐标控制点交验完毕，即由乙方负责保护，此后因损坏或失准带来的重新测量、放点费用及由此造成的其他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7.1.5 组织由甲方、乙方、设计单位、监理单位以及建设单位参加的图纸会审。

7.1.6 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负责设计图纸问题的处理、设计变更的签证、工程进度款的支付、办理竣工结算等。

7.1.7 根据实际需要，对施工现场布置进行调整。

7.1.8 如乙方不按合同要求进行施工，甲方可勒令乙方暂停施工，待整改完毕后报甲方验收并同意后方可复工，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7.1.9 对乙方施工的工程质量、安全环境等内容进行检查和验收。

7.2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7.2.1 本工程乙方驻工地项目经理为【叶海源】，身份证号：【441523198503257010】，签字字样【叶海源】。乙方项目经理即为乙方驻工地总代表，代表乙方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乙方的要求、通知，均以书面形式由乙方项目经理签字加盖乙方公章后递交甲方。未经甲方批准不得更换。

乙方现场代表应保证每月在施工现场全日制工作不少于【25】天（提示：不得少于25天）。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甲方认为不合适的现场代表。乙方现场代表全权负责乙方施工现场管理，代表乙方行使与本合同有关的权利和义务，并与甲方保持通畅的通讯联系和现场配合，乙方对该现场代表所有基于履行本合同约定的行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7.2.2 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内容和时间，完成下列工作：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对分包工程进行设计（分包合同有约定时）、施工、竣工和保修。乙方在审阅分包合同、施工图纸及相关文件，或在分包合同的施工中，如发现分包工程的设计或工程建设标准、技术要求存在错漏、失误或其它缺陷，应立即通知甲方。

(2)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全面、准确、按时履行合同，对全部现场作业和施工方

向第三人转让债权，乙方坚持转让的，需承担合同暂定总价 20%的违约金。

23.7.33 本合同项下甲方承担的所有违约金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10%。】

第 24 条 合同附件

【一、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二、工程质量保修书

三、安全生产协议书

四、廉洁协议

五、承诺书

六、授权委托书

七、合同工期要求】

【以下为合同签署处】



】



】

工程完工证明

工程名称:	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清远校区二期建设工程(学生生活区、教学行政区)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叶海源		
工程地点:	清远市清城区		
开工日期:	2023年2月20日	完工日期:	2023年7月28日
工程总价	19991237.65元	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 71946.1 m ²
工程内容:	本项目铝合金门窗、栏杆、精装修工程全部相关工作内容,已按施工规范要求组织施工完毕,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施工单位 签字或盖章:	 叶海源 2023.7.28		
建设单位 签字或盖章:			

5. 文昌·和顺嘉府 12-14#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 文昌·和顺嘉府 12-14#楼室内装饰装修工程（B、C 标段） 竞争性磋商和贵公司的积极响应，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

工程名称	文昌·和顺嘉府 12-14#楼室内装饰装修工程（B、C 标段）		
招标方式	竞争性磋商		
中标金额	小写：¥38276314.97 大写：叁仟捌佰贰拾柒万陆仟叁佰壹拾肆元玖角柒分		
中标质量	合格		
工期	120 日历天		
项目经理	陈剑雄	证书及编号	一级建造师 粤 1442016201637110

请收到本通知书 7 天内，到我单位签订合同等相关事宜。

特此通知！

招标人：榆林市文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2 月 4 日





合同编号：榆文昌房 CGHT (2023XX) XX号

02 05

招标采购部

文昌·和顺嘉府 12-14#楼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B、C 标段) 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文昌·和顺嘉府 12-14#楼室内装饰装修工程(B、C 标段)

建设地点：陕西省榆林市高新区

发 包 人：榆林市文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 年 2 月



建设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发包人：榆林市文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规范双方权利义务，加强双方的协作、保证工程顺利施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订立本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条款

第一章 施工范围及要求

一、工程名称：文昌·和顺嘉府 12-14#楼室内装饰装修工程（B、C 标段）

二、工程地点：陕西省榆林市高新区

三、承包范围及要求：

1、承包标段：文昌·和顺嘉府 12-14#楼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B、C 标段。

2、承包范围：依据装饰装修施工图纸、设计变更、招标文件、界面划分（有文件）等。

3、不在此次承包范围的工程内容包括：

- (1) 所有防火门（除负二、负三层玻璃防火门）、所有防火卷帘。
- (2) 观光电梯 LED 屏。
- (3) 消防、空调、智能化等专业。
- (4) 商场内部软装及导视标识末端装置。
- (5) 按设计图纸要求的活体绿植类。

4、承包范围包含以上内容，但不仅限于以上内容，除说明不在此次承包范围内容外，未尽事宜具体见装修招标施工图纸内容，如招标施工图纸与招标文件冲突则以招标文件为准。

5、施工要求：

(1) 进场施工前，乙方需报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员、安全员、资料员等相关管理人员资质经甲方工程管理部审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员、安全员、资料员必须常住施工现场。在施工过程中乙方的管理人员必须无条件配合甲方工程管理部现场管



三层连廊鸟笼造型、时之厅首层时钟装置、电梯轿厢装饰等，乙方应无条件负责深化设计，深化设计图与甲方开发策划部、东海设计院沟通，了解设计意图，所设计施工图经东海设计院以及甲方审核后方可施工。此部分深化设计内容造价为暂估价。

(23) 乙方如使用甲方已经安装完成的电梯时，必须对电梯轿厢进行硬质保护，必须设专人操作电梯，保持电梯干净整洁。

(24) 乙方须遵守国家、省、市及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扬尘治理、施工噪音等的管理规定，在施工过程中，乙方若未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施工过程中的各类检查要求对工程现场进行管理，甲方有权扣除相应费用并进行处罚。

(25)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需要在施工现场做样板的，乙方应无条件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附件内容（详见附件 8），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样板段经甲方确认通过后，所涉及的材料乙方方可采购。

四、现场施工条件：

乙方已充分踏勘现场并了解施工条件。

五、施工工期：

1、合同工期：工期为 120 天。

(1) 工期要求：预计开工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15 日前，局部需提前完工的区域必须无条件采取赶工措施满足甲方要求。

(2) 开工日期：以甲方发出的开工令为准。完工日期：乙方提出完工验收申请，经甲方验收并签发验收证书为准。

(3) 在履约过程中，因不可抗力等因素延误工期，乙方必须在发生后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申请，甲方在五日内给予答复。如乙方逾期提出申请，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4) 乙方具有该装饰装修工程的主导权并负责与甲方工程管理部统筹协调全标段（A、B、C 标段）装饰装修事宜，需要由甲方其他分包单位配合的，由乙方向甲方工程管理部提出相关配合的要求及标准，甲方工程管理部审核并经双方确认后，由甲方工程管理部负责组织各分包单位实施。

(5) 因甲方及各分包单位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工期延误的，甲方应考虑该工程工期的顺延，不得追究乙方的权利。

(6) 若工程所在地发生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的，甲方应考虑工期顺延。以下情形视为



异常恶劣气候条件：

- 1) 发生烈度大于设计设防烈度的地震；
- 2) 发生当地三十年一遇以上的雪灾；
- 3) 发生当地三十年一遇以上的洪灾；
- 4) 发生十级以上的大风；
- 5) 发生 40 度以上的高温天气；
- 6) 雾霾停工预警。

2、进度计划：

(1) 合同签订后乙方应根据本项目总进度计划编制详细精装修进度计划。由于本工程施工要求高、工期紧，乙方要精心组织、详细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如在施工组织设计中未考虑周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负，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 乙方必须按批准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工程管理部及监理单位对进度的监督、检查。工程实际进度比计划进度滞后时，乙方应按甲方工程管理部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报甲方总工程师批准后实施。

第二章 合同价款及支付

一、合同价款：

本工程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叁仟捌佰贰拾柒万陆仟叁佰壹拾肆元玖角柒分（¥38276314.97元）（以下简称合同价），乙方提供税率为9%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二、本合同价款内容

本合同价款已包含以下内容及费用，竣工结算时不再额外计算任何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合同价款中应包括深化及优化设计、人工、材料、施工机械、施工、措施、管理、协调、调试（含投料费）、验收交付、维护、养护、保洁、质保、保险、风险、利润、由乙方承担的各类检测费、规费、增值税销项税额、附加税、资料归档等与本工程相关的所有费用。

2、对于其它专业分包的工程，会穿插施工，各专业分包人需履行施工配合服务，不再单独计取配合费用。



签署并加盖甲方公章后，以书面形式交给乙方项目负责人，乙方项目负责人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和收到时间后生效。甲方如需变换项目负责人需提前 10 天通知乙方，甲方如需变换其他人员需提前 3 天通知乙方。

二、乙方义务：

- 1、在进场前二周内，向甲方工程管理部提供书面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表。
- 2、乙方负责搭设、安装施工使用设施、临设、生活水电设施。
- 3、交纳建设主管部门规定的相关费用及税金。
- 4、负责到甲方工程管理部指定位置接驳临时水电。
- 5、遵守工程所在地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交通（运输及道路洁净）和环境保护及施工噪音等管理规定，自行办理有关手续并承担所产生的费用。
- 6、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办理的各种保险，承担承包范围内的安全事故责任及产生的相关费用。
- 7、按国家及当地政府有关规范规定文明施工，做到工完场清。
- 8、工程资料与实体同步，不得后补。
- 9、已竣工工程未交付给甲方之前，乙方负责承包范围内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损坏，乙方自费予以修复，乙方承担因自身施工不当和材料保管不当造成的经济损失。因甲方提前使用而造成损坏由乙方负责修复，甲方负责相关费用。
- 10、乙方对承包范围内工程负有保修责任，保修期从竣工验收之日算起，保修期按国家规范要求执行，国家规范没要求的工程其保修期为壹年。保修期内如因乙方材料或施工不良所造成的损坏，由乙方无偿修复，造成甲方经济损失应当予以赔偿。甲方指定分包工程由各分包单位自行负责。
- 12、乙方负责施工现场材料、设备的值守，并负责进入施工现场车辆的管理。如乙方未履行义务造成工程、财产和人身伤害及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
- 13、负责对分包单位进行协调管理，在施工中给予提供便利条件。
- 14、配合项目的消防二次验收。
- 15、乙方需按甲方工程管理部要求配置项目管理人员，任命 陈剑雄 为项目负责人，电话：13691881915，乙方项目管理人员应常驻施工现场，乙方的要求、请求和通知，以书面形式由乙方项目负责人签署及加盖乙方公章后送交甲方项目负责人，甲方项目负责人



第七章 工程质量等要求

一、质量等级及验收标准：

1、本工程应达到国家或专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等级。本工程的施工质量按《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8—2008）、《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及其它最新颁布的有关质量验收标准进行施工和验收。

2、本工程采用的所有建筑材料必须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若甲方、监理单位对建筑材料的质量有异议时，由乙方委托工程所在地质量监督检测部门检测，相关的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若检测合格，则可进场使用；若检测不合格，则此批次材料不得进场使用且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二、竣工验收：

1、验收项目包含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进场验收、工序验收、隐蔽工程验收、分项工程验收及分部工程验收、相关专项检测及验收、竣工档案验收、竣工预验收、竣工验收。

2、具备验收条件的材料（设备）、隐蔽工程、工序及分项分部工程，乙方自检合格后通知甲方工程管理部、监理单位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入下一道工序施工。

3、甲方按照审定的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书，以及国家现行相关规范、标准规定进行工程验收。

4、乙方应当按照技术资料整编规范和要求，与工程同步，认真整编真实有效的技术资料，并按政府相关管理部门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扫描件，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乙方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同步完善竣工图纸，竣工图纸内容详尽具体，真实反映工程的施工情况，隐蔽工程内的管道、线路等的规格型号、安装位置、检修位置都要清楚的反映，乙方在工程完工后 30 日内将详细、完整的竣工图纸提交给甲方工程管理部。

6、工程施工完毕后，乙方必须工完场清，将办公、生活区周围范围内施工现场清除干净；无建筑材料、无建筑设备、无临时垃圾、无掩埋的硬化道路、施工设备基础和垃圾，做到场地清洁，达到甲方工程管理部要求的交付标准。

7、验收中如发现工程质量不合格或工程项目尚未完成，则由乙方在双方商定的期限内进行返工或完善，再次验收合格后移交甲方使用。

8、如甲方、乙方双方对工程质量有争议，由双方同意确认的质量检测机构鉴定，所需



第九章 合同有效组成文件

一、合同有效组成文件及解释顺序

本合同详细条款以甲乙双方约定的条款合同为准。具体解释顺序如下：

- 1、合同履行中，甲乙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2、本合同协议书及合同附件
- 3、中标通知书
- 4、双方确认的询标记录、招标答疑、招标补充资料、招标文件、本合同工程量清单及报价书以双方确定并签字盖章的为准
- 5、施工图纸及图纸目录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上述文件应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为准。

二、合同协议书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在本合同全部工程竣工验收且双方履行完各自的职责后失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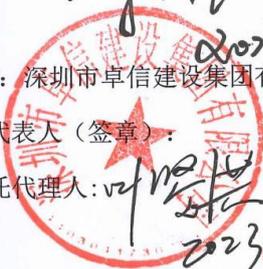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甲方：榆林市文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

2023年2月16日
乙方：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

2023年2月20日




附件 1：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 文昌·和顺嘉府 12-14#楼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B、C 标段) 竞争性磋商和贵公司的积极响应，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

工程名称	文昌·和顺嘉府 12-14#楼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B、C 标段)		
招标方式	竞争性磋商		
中标金额	小写：¥38276314.97 大写：叁仟捌佰贰拾柒万陆仟叁佰壹拾肆元玖角柒分		
中标质量	合格		
工期	120 日历天		
项目经理	陈剑雄	证书及编号	一级建造师 粤 1442016201637110

请收到本通知书 7 天内，到我单位签订合同等相关事宜。

特此通知！

招标人：榆林市文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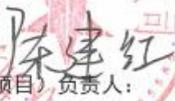
日期：2023 年 2 月 4 日

工程完工证明书

建设单位：榆林市文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文昌·和顺嘉府 12-14#楼室内装饰装修工程(B、C 标段)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60%;">工程地址：高新区榆溪大道南、建业大道西、兴达路东</td> <td style="width: 40%;">总造价：38276314.97 元</td> </tr> </table>	工程地址：高新区榆溪大道南、建业大道西、兴达路东	总造价：38276314.97 元
	工程地址：高新区榆溪大道南、建业大道西、兴达路东	总造价：38276314.97 元	
	承包范围：文昌·和顺嘉府 12-14#楼室内装饰装修工程(B、C 标段)工程，依据装饰装修施工图纸、招标文件、界面划分文件、合同承包范围等。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50%;">开工日期：2023 年 07 月 05 日</td> <td style="width: 50%;">竣工日期：2024 年 01 月 04 日</td> </tr> </table>	开工日期：2023 年 07 月 05 日	竣工日期：2024 年 01 月 04 日	
开工日期：2023 年 07 月 05 日	竣工日期：2024 年 01 月 04 日		
质量评定等级：合格			
<p>工程验收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所属合同项目均完成，工程检验质量合格，质保资料齐全，同意验收。</p>			
施工单位：(公章)  日期：2024 年 1 月 4 日	建设单位：(公章)  日期：2024 年 1 月 4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419□□

工程名称	文昌·和顺嘉府 12-14#楼室内装饰装修工程(B、C标段)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4层, 地下1层 / 23153.88 m 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任更强	开工日期	2023-07-05
项目负责人	陈剑雄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建梅	竣工日期	2024-01-04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4 分部, 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4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1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21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7 项, 符合要求 7 项, 共抽查 7 项, 符合要求 7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 符合要求 21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 各分项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 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合格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月4日	 (公章) 单位负责人:  2024年1月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月4日	

3. 投标人设计业绩汇总一览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填写并提供证明材料）

1. 项目名称：前海时代项目 5-1、5-2 号地块公寓、住宅室内装饰设计合同
（合同额：501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03.09；项目类型：装饰）
2. 项目名称：国际低碳城文化会议中心项目公共区域室内设计
（合同额：342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12.16；项目类型：装饰）
3. 项目名称：华润置地深圳大区东莞火炼树项目 F04 学校地块项目室内设计
（合同额：305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4.09.10；项目类型：装饰）
4. 项目名称：达州市城市规划博物馆提档升级建设项目
（合同额：186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4.07.22；项目类型：装饰）
5. 项目名称：坪山公安分局第三代指挥中心大楼室内设计
（合同额：18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03.05；项目类型：装饰）

备注：（1）最多提供 5 项业绩，超过 5 项的，按表格顺序前 5 项统计；（2）证明材料中体现项目名称、项目概况、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等地方请用明显的标注标识，以方便招标人查阅。

1、前海时代项目 5-1、5-2 号地块公寓、住宅室内装饰设计合同

前海时代项目 5-1、5-2 号地块公寓、 住宅室内装饰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STZY-0052/2023

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曾宪明室内设计有限公司 / 深圳市

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委托深圳曾宪明室内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承担前海时代项目 5-1、5-2 号地块公寓、住宅室内装饰设计（以下简称“本项目”）工作。

一、本协议书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合同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二、下列文件被认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一）协议书
- （二）合同条款
- （三）设计任务书

三、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若有不明确及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及时间在后者为准。

四、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本项目合同含税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佰零壹万伍仟肆佰陆拾伍元整（小写：RMB 5,015,465.00元），其中不含税价4,731,570.75元，增值税税额283,894.25元，税率6%。合同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五、乙方在此立约，保证全部按照本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供成果和服务。

六、作为对所提供的成果和服务以及修补缺陷的报酬，甲方在此立约，保证按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时间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七、本协议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合同一式三份，甲、乙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电子)		
电 话:	0755-23992674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 经办人及电话:	戴杰 0755-89987223	项目主管部 门审核人:	尹敏
合约部门经办 人及电话:	黄玉 0755-80987479	合约部门审 核人:	刘天晨
乙方 1 (盖章):	深圳曾宪明室内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彩田北路与北环大道交汇处新浩壹都 A 座 3207		
电 话:	0755-88811833	传 真:	0755-82875933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荔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曾宪明室内设计有限公司
账 号:	44201592500052514090	邮政编码:	518000
乙方经办人:	汪瑞	乙方经办人 电话:	18845571880
乙方 2 (盖章):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桃花路 8 号中天元物流中心 B 栋六层 601		
电 话:	0755-88266588	传 真:	0755-82562429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44250100003600002481	邮政编码:	518045
乙方经办人:	罗丹丹	乙方经办人 电话:	13631633335
时 间:	2023 年 3 月 9 日		



第二部分 中标通知书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 P.C 518026 T 0755 2388 2839 F 0755 2399 2574 W www.szmcc.net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曾宪明室内设计有限公司
司公司

承担项目：前海时代项目 5-1、5-2 号地块公寓、住宅室内装饰设计

贵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前海时代项目 5-1、5-2
号地块公寓、住宅室内装饰设计招标文件，经资格审查和评定标
程序，并经我公司批准，贵公司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公司接受，中标
价为（人民币）伍佰零壹万伍仟肆佰陆拾伍元（小写：
RMB5,015,465.00 元）。确定贵公司为前海时代项目 5-1、5-2
号地块公寓、住宅室内装饰设计中标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22 年 11 月 15 日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

1.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前海时代项目 5-1、5-2 号地块公寓、住宅室内装饰设计（以下简称“本项目”）。

2. 项目概况

前海时代项目位于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商务中心东南角，其东侧为深圳西站，南端为滨海大道，西侧为规划的金融商务中心，北端为规划一环快速通道，由相连的 T201-0072（车辆段上盖）和 T201-0071（白地）两宗地组成。白地用地面积约 12 万 m^2 ，包括 4、5-1、5-2、7-1、7-2 号地块。计容建筑面积约 54.3 万 m^2 ，其中住宅约 22.3 万 m^2 ，写字楼约 16.9 万 m^2 ，商业约 5.1 万 m^2 ，商务公寓约 4.8 万 m^2 ，酒店约 2.6 万 m^2 ，学校 2 万 m^2 ，公交站 0.26 万 m^2 ，其它公共配套 0.27 万 m^2 。建筑高度都不超 200 米。

本项目 5 号地块定位为新型国际豪宅范本、湾区商务臻品寓、顶级精品酒店、精粹活力消费场，占地面积约 2.5 万 m^2 ，容积率为 5.38。该地块又分为 5-1 号地块和 5-2 号地块两个部分，其中 5-1 号地块由两栋 154-170 米塔楼组成“H”塔，建面约 12.1 万 m^2 ，北塔由酒店、商务公寓组成，商务公寓建面约 2.2 万 m^2 ，共 5 种户型，374 户；南塔为精品住宅，建面约 2.9 万 m^2 ，共 10 种户型，252 户。本项目 5-2 号地块由 3 栋 134 米住宅塔楼组成，建面约 5.3 万 m^2 ，共有 4 种户型，520 户，5 号地块地下室共 3 层，建面约 6 万 m^2 。

3. 设计工作范围和内容

前海时代项目 5-1、5-2 号地块公寓、住宅室内装饰设计。招标范围包括 5-1、5-2 号地块公寓、住宅户内（含展示样板房）及公共区域（包括大堂、电梯厅、标准层、车库出入口、车库车马厅、消防电梯前室、电梯轿厢等）的室内装饰设计，具体内容包括硬装的概念、方案至施工图设计（不含二次机电）、软装方案至清单设计。

最终由甲方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具体设计工作要求详见设计任务书。

4. 工作进度



2、国际低碳城文化会议中心项目公共区域室内设计

合同编号：华城国际 21-050-01-024

国际低碳城文化会议中心项目公共区域 室内设计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国际低碳城文化会议中心项目公共区域室内设计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国际低碳城核心启动区

发 包 人：深圳华城国际低碳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设 计 人：深圳市西思贝尔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深圳龙岗坪地

2021 年 12 月

国际低碳城文化会议中心项目公共区域

室内设计服务合同

甲方（发包人）：深圳华城国际低碳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武卫

住所地：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吉祥三路 25 号低碳乐城 4F

联系电话：

乙方一（联合体主体单位）：深圳市西思贝尔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勤斌

住所地：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泰然七路 25 号泰然科技园苍松大厦 1901-125

联系电话：0755-83019376/15875553410

乙方二（联合体成员单位）：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建生

住所地：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桃花路 8 号中天元物流中心 B 栋六层 601

联系电话：0755-88266588

本合同所称“乙方”系联合体主体单位及成员单位的合称，双方作为共同乙方，共同承担本合同项下义务；“主体”或“成员”的称呼仅为区分用途，并不代表该双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享有或者义务承担存在主次之分。双方对本合

同项下的所有义务均承担连带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国际低碳城文化会议中心项目公共区域室内设计服务，乙方接受本委托。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一条 项目详情

1.1 项目名称：国际低碳城文化会议中心项目公共区域室内设计

1.2 项目的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

1.3 项目设计范围：国际低碳城文化会议中心项目公共区域室内硬装、软装设计（从方案到施工图）、二次机电设计等。

1.4 项目设计内容（工程设计内容、工作内容、及工作要求详见附件 2《设计任务书》）。

第二条 甲方提供的基本资料与文件

2.1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如下资料与文件：

- 1) 附件 2《设计任务书》
- 2) 建筑各专业图纸
- 3) 甲方成本管理部门提供的相关设计限价额度文件

2.2 甲方应在本合同签署后两个自然日内将以上资料与文件提供给乙方，乙方指定以上资料送达地址为：sesspace@126.com。

2.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乙方需要甲方提供额外文件的且该等文件是乙方履

行本合同项下义务所必须的，乙方应一次性提交补全资料清单，甲方应在收到乙方要求后三个工作日内提供，否则乙方有权顺延提交本合同项下工作成果。

第三条 乙方交付的工作成果

3.1 乙方在各阶段需提交的工作成果详见附件 2《设计任务书》。

3.2 如因甲方原因或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乙方未能按时提交工作成果，不视为乙方违约。

第四条 设计咨询费用及支付方法

4.1 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本合同项下设计顾问服务费（人民币）：

含税总价：3,425,816.00 元

不含税总价：3,231,901.89 元

增值税税率：6%。

合同《报价清单》详见附件 5。

合同不含增值税总价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因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税率变化，对政策正式实施前已开具发票部分合同含税总价不再进行税率调整，对政策正式实施后开具发票部分合同含税总价以不含增值税合同价乘以调整后的增值税税率进行调整。

4.2 收费说明：

4.2.1 合同设计费包含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乙方按本合同应缴纳的税费。对于境外公司，甲方以代扣代缴形式代乙方缴纳相关境内税费，甲方代付相关境内税费应在设计费中扣除，相关税务以政府税务部门核定为准，税费金额以向政府税务部门缴纳的金额为准，甲方须将扣除税费金额后的结余设计费用以银行转账方式直接汇入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乙方须在付款前提供付款申请书及形式发票，另

第九条 本协议一式 捌 份，甲乙双方各执 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 深圳华城国际低碳城 乙方(联合体 深圳市西思贝尔
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主体单位): 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

或其授权代

人:

理人:



胡如波

(签字)

(签字)

时间: 2021 年 12 月 16 日

时间: 2021 年 12 月 16 日

乙方(联合体 深圳市卓信建设
成员单位): 集团有限公司



(盖 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

理人:

(签 字)

时间: 2024 年 12 月 16 日

3、华润置地深圳大区东莞火炼树项目 F04 学校地块项目室内设计

ZK-SJ-2024-A158

华润置地深圳大区东莞火炼树项目F04学校地块项目室内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 CRLDG-SJ-HLS-24003

甲 方: 东莞市东润房地产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金晖苑三巷 1 号

联络人员: 毛文

联系电话: 13612889234

电子邮箱: maowen3@crland.com.cn

乙 方: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路11号清华同方信息港F栋30楼

联络人员: 叶禹鹏

联系电话: 18998943019

电子邮箱: 461322267@qq.com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就【东莞市东城街道火炼树社区商住类更新单元 F04 学校地块】室内设计事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定义

1.1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在以下定义中的词语在本合同(包括附件)中具有相同含义:

- 1.1.1 本项目：系指【东莞市东城街道火炼树社区商住类更新单元 F04 学校地块】项目；
- 1.1.2 工作日：系指除周六、周日和中国的法定节假日之外的任何一天，不包括中国政府宣布临时调整为休息日的周一至周五，但包括中国政府宣布为临时工作日的周六和周日；
- 1.1.3 日/天/自然日：系指日历日，包括全部工作日和休息日；本合同中未明确约定为工作日的，均应被认定为日/天/自然日；
- 1.1.4 不可抗力：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 1.1.5 中国：系指中华人民共和国，仅就本合同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
- 1.1.6 中国法律：如未特别说明，系指中国的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单行条例、部门规章、地方政府规章，法律、行政法规授权的机构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以及有权机关依法对上述文件作出的解释；
- 1.1.7 政府机构：系指中国各级人民政府及其下属机构、办事机构和派出机构，及任何在前述机构领导下或以前述机构名义行使行政、管理、监管、征用和征税权利的政府授权机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
- 1.1.8 元：如无特别约定指中国的法定货币人民币元；
- 1.1.9 税费：系指由有管辖权的政府机构或其授权机构征收的现有的和将有的任何税收、规费以及其他任何性质的政府收费，包括但不限于印花税、营业税、契税、所得税和其他税；
- 1.1.10 关联工作：指在本合同及附件中未有明确约定，但与该等文件中约定的乙方设计范围、服务内容及工作职责有关的工作；以及设计环节的不同阶段、不同主体之间，设计环节与施工、竣工验收等不同环节之间相互交叉、衔接部分的设计及协调配合工作。关联工作属于本合同约定的乙方工作内容，相关费用已计入本合同设计费，乙方无权要求甲方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1.2 本合同提及的中国法律或其相关条文，均包括以后对该等法律法规或其相关

条文的解释、修订或补充，并包括取代该等法律法规的新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及其相关的规定。在本合同中提及的中国政府部门包括承继这些部门职能的中国政府部门。

- 1.3 如无特别说明，本合同提及的条款及附件，均是指本合同的条款及附件。
- 1.4 本合同的标题仅供参考，并不影响对本合同的解释。
- 1.5 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的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所有关于本合同的表述均包括附件在内。
- 1.6 在本合同中提及的日期系指公历日期，在本合同中提及的时间系指中国北京时间。
- 1.7 本合同中条款前的符号“□”，系指在该条款适用于本合同时可在该条款前的符号“□”中打勾。

第二条 项目概要

- 2.1 项目名称：**【东莞市东城街道火炼树社区商住类更新单元 F04 学校地块】**。
- 2.2 项目地址：**【东莞市东城街道】**。
- 2.3 设计范围：具体详见附件一：《设计工作细则》设计服务范围。

第三条 设计内容和设计进度

- 3.1 乙方承担的设计内容详见附件一：《设计工作细则》，附件一未约定但与附件一所列内容相关的工作亦属于乙方工作范围的服务，除此之外均属于额外服务。
- 3.2 如甲方提出书面要求，乙方将提供额外服务，但甲方须按照附件五：《额外服务》的约定，向乙方支付额外费用。乙方只有在收到甲方的书面指示后方可进行额外服务，对于未经甲方书面确认的额外服务，甲方无需支付额外费用。额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 3.2.1 出席附件一：《设计工作细则》约定的基本服务范围以外的协调会议；
 - 3.2.2 对已获甲方批准的设计方案进行重大修改；
 - 3.2.3 因甲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及时作出决定而导致乙方需要作出重大设计变更；

- 3.2.4 提供超出附件三：《乙方提交成果清单》约定的文件数量。
- 3.3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的设计服务成果等相关事宜详见附件三：《乙方提交成果清单》。
- 3.4 设计进度等相关事宜详见附件一：《设计工作细则》。
- 3.5 本合同所指的“设计质量”，既要符合国家、行业及项目所在地法律法规、规范的最高要求，又要满足甲方对本项目的各项设计要求。对于合同中约定的各项设计内容，乙方均应精心设计并积极主动配合其他顾问及设计单位工作，按业界最高标准确保设计质量。

第四条 双方职责

4.1 甲方职责

- 4.1.1 甲方应当及时向乙方提供附件二：《甲方提交文件清单》所列的设计基础资料，并对其准确性负责；
- 4.1.2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及时组织设计评审并向乙方提供具体的评审意见和指示；
- 4.1.3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设计费用。

4.2 乙方职责

- 4.2.1 乙方设计团队的成员应至少包括下列人员：**【项目总设计师、室内专业设计师、项目经理等】**。设计团队成员必须具备同类设计经验及承担本合同设计工作的能力。在本合同签署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设计团队的成员名单及简历，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列入《附件六 设计团队》中；
- 4.2.2 除非有特殊原因导致乙方的项目组成员离开乙方，否则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或减少设计团队成员，设计团队的任何人员变更需经过甲方的书面批准，除非该人员与乙方的雇佣关系已经终止；
- 4.2.3 乙方须按照本合同附件一：《设计工作细则》的约定提交阶段设计成果。有关政府报建相关成果，应满足有关国家及当地政府对报建文件的深度要求；

- 4.2.4 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交设计图纸及文件，并遵守通用和公认的专业建筑、室内设计标准以及本地设计院所建议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有关设计规范、标准、规程和技术条例；
- 4.2.5 乙方应向后续设计单位或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以便其他单位能顺利完成其在本项目中的有关工作；
- 4.2.6 任何阶段设计工作完成后，乙方只有在取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指示后方可开始进行下一阶段的工作。甲方不得要求乙方提供不符合中国相关设计规范的设计成果。对已获甲方批准的设计成果，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进行重大修改。如确有必要对已获甲方批准的乙方设计文件进行修改，乙方应立刻设法取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并且只有在明确取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
- 4.2.7 乙方应做到所有设计方案经济合理。如甲方认为乙方在设计过程中存在经济上的不合理现象，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质疑，并要求乙方提供有关计算书，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提出的相关质疑或要求后【3】个工作日内提供计算书并给予合理解释及满足甲方相关要求；
- 4.2.8 对于应甲方要求或因设计本身失误，乙方须以设计变更通知单形式进行的局部变更，乙方应在【3】个工作日内出具设计变更通知，完成原图相应部位的修改，并将设计变更通知单和修改后的原图的电子文件报甲方备案；
- 4.2.9 乙方出具的所有设计成果应以纸质文件为准，以其他形式提供的设计成果(包括但不限于 PDF 和 CAD 格式)仅作甲方参考之用，不得取代或替换乙方出具的纸质设计成果中所载资料。

第五条 服务费用及付款进度

- 5.1 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的设计服务总费用含税为人民币【3,052,800.00】元，不含税为人民币【2,880,000.00】元。
- 5.2 甲方按照附件四：《甲方付款进度表》的规定，分期向乙方支付本合同各阶段设计服务费。支付前乙方应根据附件三：《乙方提交成果清单》的规定，向甲方提交各阶段的成果，甲方对该阶段成果文件书面确认无误且收到乙方

(本页无正文，为以下双方于【2024】年【9】月【 】日关于《华润置地深圳大区东莞火炼树项目F04学校地块项目室内设计合同》的签章页)

甲

方：东莞市东润房地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乙

方：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发包人（甲方）：达州市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达州市城市规划博物馆提档升级建设项目的设计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定和规章。

1.3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合同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如下：

2.1本合同条款及附件

2.2招标文件、投标书及其附件

2.3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2.4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三条 勘察、设计依据

3.1甲方与乙方签定的设计合同及乙方的投标文件。

3.2 设计任务书。

3.3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服务标准是：国家和地方有关的规范、规定及相关配套文件。

第四条 本项目概况及设计工作范围

4.1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城市规划展厅、临时展厅、学术展厅，改造公共区域展陈台，对模型数字软硬件进行升级改造，以及室内装饰、消防暖通系统、外墙整修改造、室外停车场建设等。

4.2 设计工作范围：

项目整体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编制及配合协调审查、全套施工图设计直至审查合格并出图；后期设计变更、本项目施工全过程现场技术指导与服务等工作。

(1) 具体包含：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开展项目设计工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室内装饰、结构、布展、数字化、消防、暖通、给排水、外墙整修改造等。设计图纸严格满足国家现行规范规程的要求。

(2) 设计变更。

(3) 施工期现场服务。

(4) 其他与设计相关的咨询服务工作。

第五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计划立项及批复	1	合同签订之日	
2	规划馆原设计图纸	1	合同签订之日	
3	设计任务书	1	合同签订之日	
4				
5				

第六条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方案设计文件	以甲方要求为准	自第五条资料交付之日起30日历天提交方案设计文件，方案设计通过审查后30日历天提交初步设计及概算文件，初步设计批复后30日历天提供施工图设计文件	含电子文件一份
2	初步设计文件	以甲方要求为准		含电子文件一份
3	施工图设计文件	以甲方要求为准		含电子文件一份
4	初步设计概算	以甲方要求为准		含电子文件一份

第七条、本合同设计费计算及支付方式（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设计费（含税）按估算建安投资额为基数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计价格〔2002〕10号）标准下浮31.67%，根据设计中标价暂定设计费为：¥1680000元（大写：壹佰陆拾捌万元整）。初步设计完成概算批复后按合同价支付20%，完成施工图设计、预算经财政评审批复后支付60%，竣工验收后支付尾款。结算价以财政评审批复的建安预算控制价为基数，按中标费率计算。

计算确认最终设计费以报财政审定为准，费用由甲方直接支付给设计人。

设计费支付进度见下表：

付费项目	付费次序	付费比例	付费时间
设计	第一次付费	按合同价支付20%	初步设计完成概算批复后
	第二次付费	支付60%	完成施工图设计、预算经财政评审批复后
	第三次付费	支付尾款	竣工验收后

第八条 双方责任

8.1 甲方责任：

8.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工作。

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内，乙方按合同第六条规定交付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上时，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文件的时间。

8.1.2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增付设计费。

8.1.3 甲方应保护乙方的投标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

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应负法律责任，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索赔。

8.1.4由于甲方原因造成乙方停工、窝工，工期顺延。

8.1.5甲方应保护乙方的投标书、报告书、文件、资料图纸、数据、特殊工艺（方法）、专利技术和合理化建议，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泄露、不得擅自修改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上述情况，甲方应负法律责任，乙方有权索赔。

8.1.6甲方有权追究由于乙方的设计文件成果资料出现的遗漏或错误造成的经济 and 法律责任。

8.2乙方责任：

8.2.1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并符合国家现行规定的设计资料成果资料等技术文件，并对其负责。一切法律后果由乙方承担。

8.2.2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 (1) 现行国家有关标准和行业标准及规范。
- (2) 现行地方标准及相关规定。
- (3) 现行国家及地方标准和行业标准图集。

8.2.3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 年。

8.2.4乙方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资料及文件。

8.2.5乙方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乙方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一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甲方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乙方仍负责上述工作，但应按所需工作量不得向甲方收取咨询服务费。

8.2.6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发生以上情况并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有权向设计人索赔。

8.2.7乙方对设计文件成果资料出现的遗漏或错误承担全部的经济和法律责任。乙方应负责对出现的遗漏和错误进行修改或补充，若乙方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他单位时，乙方应承担全部费用。由于乙方设计出现的遗漏或错误造成的工期拖延、投资增加和质量事故，乙方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免收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按实际损失向甲方赔付，赔偿金数额最多与设计总金额相等。

8.2.8根据川府发[2007]14号文件，因设计单位原因造成低价中标高价结算的，设计单位应该承担工程价款的增加额。

8.2.9根据达市府规[2022]1号文件，设计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由市级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三年内禁止其在达州市范围内从事相关业务工作，并将有关信息记入相关市场主体信用记录，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向社会公开公示，同步在达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予以公示；造成的损失自行承担，并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1) 勘察设计深度不够、缺项漏项等行为造成项目建设规模内容调整且超过合同价10%及以上，以及违反规定进行勘察、设计；

(2) 因地质勘察不实或因设计失误造成项目重大损失的，地勘单位或者设计单位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凡属勘察、设计漏项或明显与实际不符造成工程变更的，变更费用从勘察设计预留费中扣除，直至扣完为止。因勘察设计单位原因造成低价中标高价结算的，勘察设计单位应该承担工程价款的增加额。同一勘察设计单位发生2次以上因漏项或明显与实际不符而引起工程变更的，由市级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将勘察设计单位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黑名单)，3年内禁止其进入达州市建设市场。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9.1经甲方、乙方共同协商同意的，可以提前解除或终止合同。合同全部履行完毕，自动终止。

9.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

(1) 按合同第六条规定，乙方提供的任一设计图纸等资料和文件未达到国家相关规范要求，乙方应返工修改（费用由乙方自理），若在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时间后15日内经修改调整仍不能达到规范要求的；

(2) 因为乙方原因，设计审批部门对乙方提交的设计图纸及其他资料
和文件不审批或经两次修改完善仍不能通过政府有关部门审查批准的；

(3) 因乙方原因导致项目被相关部门责令暂停、缓建或予以撤消的；

(4) 乙方违背诚实信用原则和本行业专业知识与技术，故意隐瞒甲方
向乙方提交的第五条规定的资料及文件的严重缺陷，造成工程无法实施或经
济损失的；

(5) 乙方拒绝派出设计负责人及相关人员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的或在
接到甲方要求后不派出相关人员参加解决有关设计问题情节严重的；

(6) 乙方违反合同或国家相关规定或因乙方的其他原因，致使合同无
法履行或甲方认为没有必要履行的；

9.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

(1) 甲方未按约定交付本合同第五条的资料及文件，在乙方发出书面
催促函后30日内仍未交付的；

(2) 甲方强行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进行设计的；

(3) 甲方要求乙方在本合同规定内容之外另行设计而乙方无法做到的
；

(4) 甲方不及时向项目业主申请而拖延支付应付的设计费达50日以上
的；

(5) 由于甲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9.4任何一方对履行合同有分歧，而不能与对方达成一致并签订补充协
议的，可解除合同。合同因此而解除的，乙方不得影响或妨碍甲方本建设工
程的正常实施，且仍须对甲方已经采用的乙方的设计文件及资料负责，并办
理报批及审查事宜。

9.5有下列情形的，双方可以签订补充协议对合同进行变更：

(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

(2) 政府相关部门对设计提出修改意见或要求的。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甲方应按本合同第七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及时为乙方请款支付乙
方设计费，由于甲方原因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支付金额千分之二的逾期

违约金。逾期超过30天以上时，乙方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甲方。

10.2 由于甲方未给乙方工程勘察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而造成停、窝工或来回进出场地，实际工期顺延。

10.3 乙方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和乙方责任大小，赔偿金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同时招标人将保留进一步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10.4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设计文件成果资料等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处以设计费的千分之五的罚款，最高可罚至设计费的百分之五十。

10.5 由于乙方原因，乙方不能及时解决施工过程中，甲方或监理方提出的设计问题或不能及时履行现场服务职责，造成工期延误明显时甲方可对乙方处以罚款，罚款金额在乙方进度款支付中扣除。

10.6 经甲方考察核实，认为乙方所配备人员不称职的，按以下方式对乙方进行处罚：若设计总负责人不称职的，处以2万元罚款；若各专业负责人不称职的，处以1万元罚款；其他乙方人员不称职的，处以5000元罚款。同时乙方应二日内（紧急情况应立即）无条件予以更换或增配直至达到甲方要求并确保满足项目需要。

10.7 乙方派驻现场人员应保持与设计负责人的联系，根据现场情况实时增派相关专业人员解决现场技术问题，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重大技术问题在24小时内到达施工现场，其他问题在72小时内到达现场。若由于乙方的原因不能满足现场技术服务需要的，甲方根据影响情况的严重程度对乙方处以每人每次3000元罚款，并由乙方承担由此给施工企业造成的损失，罚款金额和损失费用在乙方进度款支付中扣除。

第十一条 其他

11.1 乙方指派以下人员为常驻现场人员，参加施工中与设计有关的各种会议，及时解答甲方、监理等单位提出的设计问题。设计常驻现场人员如被甲方检查

发现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第一次罚款500元，第二次罚款1000元，第三次罚款2000元，如有三次以上，甲方有权驱除。

11.2乙方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乙方自行购买。

11.3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乙方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甲方需要乙方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要费用由甲方承担。

11.4设计费包含所有审查费用(不含施工图审查费)、初设审查费。

11.5如乙方的设计文件出现重大遗漏或错误，甲方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作不良记录。

11.6本工程需二次深化设计和专业工程深化设计内容由中标设计单位负责完成或自行委托专业设计单位设计，由中标设计单位对甲方负责。交付设计成果时必须提供完整图纸，如图纸内容中还有需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和专业工程深化设计的内容，视为设计任务未完成。

11.7方案设计在招标结束后 天内未能通过，每超出一天，罚款5000元。

11.8请中标单位自行阅读《达市府规[2022]1号文件》规定，把握文件精神，据此开展工作。

11.9设计单位所设计的建筑材料、构配件及设备，不得指定生产厂商，需单列清单并报业主单位审查。

11.10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1.11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均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12本合同一式陆份，发包人叁份，设计人叁份。

11.13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

11.14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到项目所在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1.15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份，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达州市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住 所:

电 话:

开户银行：达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兰支行

银行帐号：828040100100006982

2024年 7 月 22 日

乙方（设计人）：深圳市卓信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住 所:

电 话: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铁路支行

银行帐号：44250100003600002481

2024年 7 月 22 日



5、坪山公安分局第三代指挥中心大楼室内设计

室内装饰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坪山公安分局第三代指挥中心大楼

委托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签订日期：2022 年 月 日

委托单位（以下简称甲方）：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6幢2单元6层1号

设计单位（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桃花路8号中天元物流中心B栋六层601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坪山公安分局第三代指挥中心大楼室内设计服务工作，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
在甲乙双方签定合同后，乙方在甲方的总时间计划表内，根据合同指定工作范围完成各项工作。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筑装饰工程、工程勘测设计管理规章、条例。
- 1.3 建设工程说明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 2.1 国家现行技术规范。
- 2.2 政府相关部门对于原建筑设计的审批文件。
- 2.3 甲方的具体技术要求和 designs 设计标准与要求。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有限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相互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3.1 合同文本
- 3.2 设计任务书
- 3.3 双方认可的往来书信、联系函、传真、电邮、及会议纪要等

第四条 设计项目的名称，设计区域范围，设计要求及设计内容

- 4.1 项目名称：坪山公安分局第三代指挥中心大楼室内设计
- 4.2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比亚迪路与新景路交汇处东北侧
- 4.3 设计面积：暂定 33521.2 m²
- 4.4 设计区域范围：办公大楼（负一层至22层）与后勤公寓标准层
 - 4.4.1 不包含在委托范围内的项目如下：
 - 4.4.1.1 其它专业顾问的工作范围，包括当地建筑设计、结构工程、一次机电工程（包括一次机电的强电、弱

电、给排水、通风、空调、消防等)、VI标志设计、物料测量及工程质量监督。

4.4.1.2 机房区域、库房、货梯及消防通道等范围的设计。

4.4.1.3 不含建筑、土建结构设计部分的设计工作。

4.4.1.4 多媒体设计内容(如宣传片的脚本及拍摄内容制作,互动设施的内容制作以及展板版面文字排版)。

4.5 乙方将进行室内规划、设计构思、色彩搭配、家具选择、用料和装饰说明、审查制造商图纸和样品等,为甲方提供一套完整有效的设计。

4.6 乙方室内设计基本服务内容:

4.6.1 设计范围内的整体室内装饰设计。

4.6.2 建筑扩初阶段的室内功能、空间建议。

4.6.3 完整的装饰主材、配饰布料的设计选样,活动家具、装饰灯具、五金洁具的概念设计。

4.6.4 设计范围内的整体艺术陈设概念建议。

4.6.5 二次机电设计(含空调、给排水、强电、弱电二次深化设计)。

4.6.6 设计范围的整体施工跟踪过程服务,含专业的施工图纸会审实施阶段的设计变更。

4.7 乙方将分六个阶段向甲方提供室内设计基本服务,内容如下:

4.7.1 调研与平面规划阶段与方案设计阶段:

在甲方书面签定合同之日起30个日历天完成:

在本阶段中,乙方将根据甲方提供的设计任务书制定项目设计进度,重新规划室内空间的平面功能布局,形成初步平面布置图,以便甲方对项目整体进度,固定设备与设施以及家具,装饰灯具等活动构件进行有计划的整体控制与管理。

调整并深化平面布置图,提供装饰饰面材料的意向搭配,并就室内设计的总体构想和设计框架进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并达成一致意见。

设计成果包括:

空间平面功能布局

平面家具布置图

设计概念说明

整体风格概念图片

主要空间意向图片

各楼层平面图

功能结构分析图

室内空间分析图

全套效果图

其它重要区域的效果图

本阶段提交成果：

1、全套概念方案与效果图电子档

2、A3 精装方案图册 1 套（设计说明、详细功能规划、重点功能区立面、彩色电脑效果图、软装概念、材料选型等）。

3、

4.7.2 扩初设计阶段：

在概念图片及效果图方案获甲方书面确认之日起 25 个日历天完成：

在本阶段中，乙方将根据甲方对室内各功能空间布局及概念图片的意见，调整并深化平面布置图，提供装饰饰面材料的意向搭配，并就室内设计的总体构想和设计框架进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并达成一致意见。

设计成果包括：

平面布置图

天花吊顶平面布置图

地面铺装、材质图

局部室内剖、立面图

物料图册

本阶段提交成果：电子档 及 A3 规格白图两套

1、各层平面布置图。 2、各层天花吊顶平面布置图。 3、各层地面铺装、材质图。4、主要立面图。

5、主要物料表

4.7.3 施工图设计阶段：

在方案设计阶段成果获甲方书面确认批准之日起 60 个日历天完成：

A 在本阶段中，设计人将根据发包人对于方案设计的意见，进行制作最终全套施工图文件，装饰饰面材料及工程灯具，洁具五金等说明文件。

B 向造价咨询及其它专业单位提供施工图纸、施工规范，以便制作标书，作为招标之用。

C 在正式施工图前，向发包人提供 1 套已完成的施工图（A3 白图），供发包人及有关人员审阅，并根据发包人提出的审核意见修改、完善施工图。

设计成果包括：

空间整体施工图纸（家具平面布置图，天花反映图，地坪饰面图，立面图，剖、立面图详图，节点大样图等）

施工规范；

以上工作成果根据内容提供蓝图 8 套及 A4 文本 2 份，及电子版一份。

4.7.4 二次机电、白皮书设计阶段

在施工阶段成果获发包人书面确认批准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

- 空调通风图纸的设计及深化：设备复核计算, 空调及通风平面图、空调水管平面图、末端设计及大样图、设计说明及设备材料表。
- 强电图纸的设计及深化：强电系统图、插座平面图、照明平面图、消防诱导及应急照明平面图、大样图。
- 弱电图纸的设计及深化：弱电各专业系统图、电视、电话、背景音乐。
- 给排水图纸的设计及深化：给水平面图、热水平面图、热水回水平面图、排水平面图（排污平面图、排废平面图等）、大样图等。
- 以上所有专业的管线综合布置图。
- 以上所设计内容与原土建设计主系统相核对。

白皮书设计成果

A、装饰饰面材料白皮书及材料样板

B、洁具及五金白皮书

以上工作成果提供二次机电蓝图 8 套、A4 白皮书 2 套及电子版一套。

4.7.5 室内施工图成果会审

- 乙方成员提交施工图设计阶段设计成果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负责安排有关专家，甲方的乙方一起召开该阶段设计成果的会审。
- 会审中所提出的所有修改调整意见，甲方应负责归纳总结，整理成文，以会议纪要或备忘录的形式，在 5 个工作日内发送至乙方。
- 甲方本阶段提供的会审会议纪要内容应符合国家有关设计规范，对不符合国家规范的意见，乙方有义务书面提示甲方进行修改。
- 乙方应采纳甲方的意见，在收到甲方会议纪要 10 个工作日内对施工图纸进行调整和修改。

4.7.6 投标与协调阶段：

在本阶段中，乙方将与甲方密切配合，对材料商、制造商及承包商提交的样品和图纸进行审核和修订，协助甲方进行成本估测，与有关顾问公司继续保持协作，更改及调整因工作范围变化或其他原因导致变化的文件；提供施工投标答疑，根据甲方指示协助甲方分析每份投标资料并从专业角度提供意见。

4.7.7 设计实施阶段：

- 定标后向装修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
- 审批施工工程承包人所递交之深化图纸、各种综合图纸及材料样板等，并向甲方提供意见及预留足够时间供甲方决定材料的选用。

●在[●]施工期间或施工招标期间如果发生涉及选用材料采购不到，可根据甲方的要求对设计进行必要的调整，但设计的效果应不亚于原设计效果。

●审核家具、装饰灯具、及地毯及其他供应商提供的深化图纸，确认艺术陈设的设计方案，确定洁具、五金和艺术品的安装和摆放位置。

●协助甲方对室内饰面材料的应用进行控制和确认，并由甲方出具确认函。

●协助甲方解决施工中出现的[●]问题。

●配合甲方做好装饰工程的验收工作。

●施工期间现场督导配合内容具体还有[●]以下几点：

(a) 材质：根据施工图的材料要求及市场情况，协助核准施工采购的材料[●]的尺寸、颜色、质地、肌理，尽可能与施工图的要求相符，达到室内设计的最佳效果。

(b) 施工工艺：协助监督承包人的施工工艺。

(c) 协调解决施工现场与设计图纸之间的差异，并负责提出解决方案。

4.8 设计要求（服务要求）

4.8.1 按国家建筑内部装修设计专业范围，施工图纸要求具备施工实际可操作，可作为招投标报价的依据。

4.8.2 在施工过程中，乙方要派员工驻工地现场作为设计指导、材料选样、施工交底及监督服务工作，确保设计工程效果。

第五条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文件份数	形式	甲方提供时间
1	设计任务书	1	本合同附件	已提供
2	全套土建平面图（含建设、空调、水、电一次设计）电子档或原始蓝图	1	CAD及蓝图	
3	结构专业图（包括相关部分平面、立面、剖面、梁位、配筋及基础图）	1	CAD 及蓝图	
4	建筑专业图（包括相关部分建筑节点大样图、门窗表）	1	CAD 及蓝图	
5	建筑电气图	1	CAD 及蓝图	
6	建筑给排水图	1	CAD 及蓝图	
7	建筑消防图	1	CAD 及蓝图	
8	建筑暖通专业图	1	CAD 及蓝图	

第六条 设计收费及支付方式:

6.1 设计取费:

6.1.1 基于甲方提供的设计范围,本合同设计最终总价为 1800000 元人民币(大写: 壹佰捌拾万元整),
最终结算价据实际面积结算。

序号	设计区域	面积 (m ²)	单价 (元/m ²)	总价 (元)
1	负三层	/		
2	负二层	/		
3	负一层	1039	48	49872
4	1 层	2491.3	48	119582.4
5	2 层	4775.7	48	229233.6
6	3 层	3587	48	172176
7	4 层	3420.7	48	164193.6
8	5 层	2683.9	48	128827.2
9	6 层	1055.6	48	50668.8
10	7 层-20 层	11970	48	574560
11	21 层	1055	48	50640
12	22 层	692	48	33216
13	宿舍标准层	751	48	36048

	二次机电设计费			200000
	总价	33521.2 m²		1809017.6 元 优惠总价为：1800000.00 元

注：

1. 以上报价包含室内硬装设计、二次机电设计（强电、弱电、给排水、空调）、竣工图绘图；
2. 不包含设计有：二次消防设计、智能化设计、厨房设计、软装设计；
3. 如甲方需要其他范围的设计服务需额外与乙方商定增补设计费并签订补充协议

6.1.2 上述设计费用已包含税费，在本合同第六条的 6.2.2 中约定的每阶段付款至乙方指定账户前，乙方先开具相应等额合法发票。

6.1.3 乙方须在每阶段设计成果完成后将该阶段设计文件、成果等资料按照 6.2.2 的具体内容完全展示给甲方，经甲方确认无误后 2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相应费用。乙方须在收到该阶段设计费后 7 个工作日内，按照合同规定交予甲方该阶段设计文件或成果实物及电子文档。

6.1.4 总设计费不包括乙方设计图纸在 深圳 的有关法规及相关管理机构的备案、审核费用，但乙方有义务积极配合甲方实施上述备案和审核工作。

6.2 支付方式：

6.2.1 合同款项均采用银行转账方式支付，乙方的帐户信息为：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

帐户名称：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帐号：44250100003600002481

6.2.2 支付进度：

序号	支付时间	占设计费的比例 %	设计费（元）
1	方案设计阶段，甲方确认后 15 天内	22%	396000.00
2	初步设计阶段，甲方确认后 15 天内	28%	504000.00
3	施工图设计阶段，甲方确认后 15 天内	40%	720000.00
4	工程竣工经发包人验收合格且完成竣工图绘制后 15 天内	10%	180000.00
	总计	100%	1800000.00

6.2.3 工程最后一个阶段的设计费的支付不受与乙方无关因素所影响或限制，包括下列情况发生，甲方仍需向乙方支付该阶段的设计费。

6.2.3.1 如非乙方原因导致工作无法完成。

6.2.3.2 于乙方提交施工图后一年还未有进行施工。

6.2.3.3 工程如期进行并竣工。但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不能至现场进行施工配合。

6.2.3.4 设计范围对外开放，则视为工程基本完成。

第七条 权利和义务

7.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7.1.1 甲方应该在项目正式开始前向乙方提供为完成本合同项下项目设计工作所必须的资料和信息，因甲方逾期提交资料，乙方提交设计成果时间相应顺延。

7.1.2 甲方应该在乙方每次提供方案后及时提出合理的修改意见和建议，但甲方之确认不应免除乙方对其提供成果准确性的任何责任。由于甲方的原因，没有向乙方提供确定方案的书面意见，而导致成果提交的延误由甲方负责。

7.1.3 甲方变更设计咨询项目的规模、条件或因提供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供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工作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增付返工费用。

7.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7.2.1 乙方原则上在收到上个阶段的款项后开始进行相应的下阶段工作，如果超过规定的付款期限 10 个工作日内没有收到相应的款项，乙方需书面通知甲方，甲方 10 个工作日内没有回复，乙方有权暂停设计服务工作。

7.2.2 乙方因外界不可抗力因素需延长设计工期的，须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提供不可抗力的证明，并经甲方确定后，可延长设计工期。

7.2.3 乙方在设计开始前应进行现场踏勘，并对照原有竣工图纸，提出要求，并对竣工图纸与现场实际不符的地方澄清问题，乙方应当发现原图纸与现状不符之处，并不得作为延迟设计的理由。

7.2.4 乙方提供的设计团队、驻场工程师需满足甲方要求，有经验丰富的驻现场设计师，应经甲方审核并确认，不得随意更改。

第八条 各设计阶段文件的确认

- 8.1 甲方按照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对乙方每一设计阶段的成果出具正式有效的签收及确认函件（加盖甲方公章，并把原件交付乙方），若乙方未收到甲方确认函件和相关款项，乙方有权不进行下一步设计工作。甲方对乙方设计成果的确认时间及乙方根据甲方要求修改的时间不包括在乙方设计时间范围内，如确认时间和付款时间推迟，乙方有权顺延交付下一阶段的设计文件时间，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8.2 乙方交付设计成果后，甲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办理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乙方根据甲方的修改意见进行下一步工作，甲方逾期未提出确认或修改意见，视为认可乙方提交的设计成果。
- 8.3 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可能会因甲方或其他原因导致设计进度滞后，在没有乙方责任的前提情况下，可由甲方和乙方共同协商确定新的设计周期时间，并以书面形式签字确认。

第九条 施工技术配合

- 9.1 乙方应当为甲方提供施工配合，待乙方负责的室内装饰工程施工开始后，乙方应派1名设计师长往工地进行施工技术配合，并完成现场施工服务阶段的各项工作，甲方应按每人每月2万元人民币支付给乙方；业主需要时，设计团队总监或副总监在72小时内到工地现场参加工程会议。
- 9.2 在合同履行期间，设计方乙方员配合参加概念及方案会审和施工图交底工作，汇报次数为10次，并在72小时内到达甲方住所，所产生之差旅食宿等其它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超过10次以上所产生费用由甲方负责）；甲方要求乙方人员（包括设计师和驻现场工地设计师）外地考察或为项目挑选材料、灯具、家具、艺术品、地毯等时，其差旅食宿、通讯及其它相关费用由甲方负责，工资由乙方自负。
- 9.3 乙方设计师驻工地期间，甲方应提供和甲方项目部同等条件的办公场所、办公设备及常规办公用品，并免费提供设计师驻工地期间的食宿，设计师工资由乙方自负。

第十条 不可抗力

- 10.1 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双方不能合理控制、不可预见或即使预见亦无法避免事件，该事件妨碍、影响或延误任何乙方根据本合同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政府行为、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或其它天灾、战争或任何其它类似事件。
- 10.2 遭受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可暂行终止履行本合同义务直至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消除为止，并无须为此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尽最大努力克服该事件，减轻其负面的影响。

第十一条 合同的终止、延期、放弃

11.1 合同延期:

11.1.1 由于甲方变更计划,未按期提供设计必需的资料而造成的设计返工、停工、窝工或修改设计的,甲方应根据实际情况对工期进行调整,费用双方协商解决。

11.1.2 遇有不可抗力因素而导致的合同延期,视为必然因素,双方均不承担任何经济索赔及法律责任,经双方书面确定后,本合同自动延期。

11.1.3 如由于甲方原因致使项目无法继续进行或无法正常进行,在甲方要求的情况下,可以将本合同延期,因甲方原因延期应根据乙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量向乙方支付相应费用;但因此引起设计工作量增加,除本合同已经约定的部分外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追加设计费的权利。

11.2 合同解除:

11.2.1 合同履行期间,如遇非甲方原因使该项目方案遇有根本性推翻的结果,则甲方有权单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甲方根据乙方已进行设计工作量的实际进度给与支付相应的设计费,按实际已支付的设计费多退少补。

11.2.2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甲方已付的预付款;已开始工作的,甲方须向乙方全额支付该阶段工作完成后乙方可取得的费用。

11.2.3 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预付款,同时还应全部承担因中止或解除合同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但金额不超过本合同设计费用总额的 20%。

11.2.4 因为乙方设计进度不能满足本合同要求,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甲方不因此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对于设计质量不能满足本合同要求,双方另行协商。

11.2.5 如乙方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质量未达到甲方要求质量时,甲方可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后终止本合同,乙方之酬金将根据付款方式按终止合同时所完成之工作阶段的实际完成比例支付(乙方违约则除外)。

11.2.6 如合同终止,乙方应在合同终止日前交换甲方一切图纸及文件其中包括图纸之原稿、施工图、报告、计算书、电子文件、一切有关文件等及一份以往已签出文件的交付记录表而不能收取任何费用。同时乙方不能反对甲方另外聘请专业人士继续进行工程。

11.3 合同的放弃:

11.3.1 如甲方因项目立项取消或其他甲方无法控制的原因致使项目无法继续实施,在甲方要求的情况下,可以协商解除本合同,甲方除对乙方支付已做出的专业服务工作设计费外不因此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11.3.2 甲方可在任何时间延期或放弃此项目而不须对乙方构成任何责任。甲方应一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

对其合同之终止或搁置，因甲方延期或放弃此项目给乙方造成损失应予补偿，应根据乙方实际完成工作量向乙方支付相应费用。

11.3.3 如本项目的全部或部分在本合同服务的任何时间内被延期或放弃，乙方应获得甲方通知延期或放弃时已经履行有关阶段的服务费用。如有关服务阶段尚未能完成，则以实际已完成比例计算。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2.1 因甲方原因导致不能如期向乙方付款，超过 10 个工作日后，每延误一日，乙方有权收取甲方本次付款金额千分之一的违约金。

12.2 乙方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忽略错误，负责补充并竭尽全力进行更正，甲方将不承担任何费用。乙方对此种事件的责任，不应大于乙方遗漏或忽略错误导致的直接损失。

12.3 如果由于乙方的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规定的设计成果的交付时间，超过 10 个工作日后，则每延误一日甲方有权收取设计成果延误部分设计费的千分之一，且总额不超过总设计费的 20%。

12.4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延期向甲方提交阶段设计成果超过 10 个工作日的，在收到甲方发函催款后，十天内无法提交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12.5 甲方自合同约定的期限届满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未能支付的合同款项即视为拖欠款项。对于逾期超过 20 个工作日的拖欠款项，乙方将有权暂停项目直至结清款项，对于暂停逾期三个月的项目乙方有权解除合同或加收拖欠款项 10% 的启动费。在设计重新开始前，甲方必须支付所有拖欠款项、违约金和启动费，甲方理解并同意因此造成的设计进度的合理延迟。

12.6 乙方提供的设计团队高级设计师或主要设计负责人，应经甲方审核并确认，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更换高级设计师或主要设计负责人，如有违反，每人次罚款 5000 元人民币。

第十三条 其他

13.1 所有关于本合同项目的通知和其他往来文件及图纸等必须均以书面形式用中文进行，并应有专人传送或者通过经确认的传真发送。

13.2 如乙方设计已进行到施工图白皮书阶段，因甲方原因要求变更设计方案，引起乙方设计较大修改，届时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补充设计费用。

13.3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通过协商仍然不能解决时，双方一致统一提交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13.4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与本合同相同的法律效力。

13.5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3.6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附件：无

——以下无正文——



委托单位：(甲方)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日期：



设计单位：(乙方)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桃花路 8
号中天元物流中心 B 栋六层 601

电话： 0755-88266588

传真： /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铁路支行

银行账号：44250100003600002481

日期：



(4)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一览表 (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填写并提供证明材料)

序号	姓名	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执业资格	职称	学历及学位	从事本类项目工作年限	备注
1	荣春霞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建筑工程)	中级	本科	10	/
2	叶海源	设计负责人	工艺美术师	中级	本科	15	/
3	李建梅	项目技术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建筑工程)	高级	本科	15	/
4	段庆年	造价师	一级造价师	高级	本科	30	/
5	庄志辉	施工员	施工员	/	专科	14	/
6	何梦娟	材料员	材料员	/	本科	6	/
7	罗紫媛	劳资专员	劳务员	/	大专	7	/
8	罗莎	资料员	资料员	/	本科	5	/
9	罗剑	项目安全负责人	安全员	/	大专	10	/
10	林景润	安全员	安全员	/	大专	5	/
11	迪柯程	质检负责人	质量员	/	大专	5	/
12	辛霄宇	排水工程师	排水工程师	/	本科	13	/
13	黄仕鹏	电气工程师	电气工程师	/	本科	16	/

填表要求:

(1) 执业资格: 填写注册执业资格及所对应专业, 例如“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 “一级造价工程师”等;

(2) 职称：填写“初级”，“中级”，“高级”，“教高”等。

(3) 从事本类项目工作年限：填写人员在开始工作后，从事与项目中担任职务同类的工作年限。

(4) 如无对应项的填“/”。

1、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荣春霞	性别	女	年龄	40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中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1123198502151966		
手机号码	0755-88266588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粤 1132015201619151		
参加工作时间	2015	从事负责人年限	10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荣春霞，性别女，一九八五年二月十五日生，于二〇一五年三月
 至二〇一八年一月在本校 建筑学 专业函授学习，
 修完三年制专升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院）名：



证书编号：100805201805001702

二〇一八年一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15272592

8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05日
- 2026年07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荣春霞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5年02月15日

注册编号: 粤1132015201619151



聘用企业: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3-10-07至2026-10-06)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1-18至2027-01-17)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5-12-31至2028-12-30)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荣春霞

签名日期: 2026.1.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6年09月0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11910

姓 名: 荣春霞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5年02月15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9月26日

有效 期: 2024年07月03日 至 2027年09月2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03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荣春霞

身份证号：51112319850215196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714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姓名 荣春霞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2 月 15 日
住址 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解放道188号惜缘小区6栋1单元601室
公民身份号码 51112319850215196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廊坊市公安局广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3.19-2035.03.1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荣春霞

社保电脑号：805376524

身份证号码：51112319850215196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9507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4950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950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950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950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950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950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9507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9507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9	49507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0	49507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1	49507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2	49507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1	49507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合计			9660.32	4830.16			1312.91	437.68			437.68		398.46	354.2		88.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b115df84d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495072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设计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叶海源	性别	男	年龄	40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中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3198503257010		
手机号码	0755-88266588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303003101606		
参加工作时间	2015	从事负责人年限	10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叶海源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3 月 25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布吉路1026号布吉海关住宅楼11楼703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85032570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7.24-2038.07.24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叶海源

身份证号：441523198503257010



职称名称：工艺美术师

专业：环境艺术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环境艺术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0160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6月26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3、技术负责人证书及社保清单

姓名	李建梅	性别	女	年龄	48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40104197708065023		
手机号码	0755-88266588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粤 1442013201322657		
参加工作时间	2008.5	从事负责人年限	15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8月25日
- 2026年02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李建梅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7年08月06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3201322657



聘用企业: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03-28至2027-03-27)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3-10至2028-03-0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李建梅

个人签名: 李建梅

签名日期: 2025. 8. 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9年03月27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建梅

身份证号：140104197708065023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511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4、造价师证书及社保清单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18日
- 2026年03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段庆年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69年08月23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014400034745

有 效 期: 2026年01月01日-2029年12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段庆年

个人签名: 段庆年

签名日期: 2025.12.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5年12月15日



证教字第 860213 号

学生段庆年性别男一九六九年八月
生。系山西省太谷县(市)人,于一九
八六年九月至一九九〇年七月在我院
冶 金 系 热 能 工 程 专 业
(四年制)学习,已学完教学计划规定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
条例》规定,授予工 学 学 士 学 位。

昆明工学院

院长

一九九〇年 七 月 七 日

145



段庆年 于二〇一六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取证字第 1703001000389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5、施工员证书及社保清单

证书编码：044171029441700330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庄志辉

身份证号：440307198602140713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2月 0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毕业证书



学生 庄志辉 性别 男 ，一九八六年 二 月 十四 日生，于二〇一九
年 三 月至二〇二一 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网络教育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西北工业大学

校 长： 汪劲松

证书编号： 106997202106703403

二〇二一年 七 月 十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庄志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2 月 14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新区
大道1002号曼海宁(南区)
5-1单元
公民身份号码 4403071986021407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2.24-2040.02.2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庄志辉

社保电脑号：622976540

身份证号码：4403071986021407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9507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4950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4950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4950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4	4950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5	4950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6	4950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7	49507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8	49507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9	49507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0	49507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1	49507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2	49507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1	49507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合计			10264.09	4830.16			4443.42	1750.46			437.68						112.8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b115e022fk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495072
 单位名称：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材料员证书及社保清单

证书编码: 044241110001300002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何梦娟

身份证号: 511502199406275189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培训机构: 广东省凯文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 2024年09月29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名: 何梦娟
身份证号: 511502199406275189
证书编号: 65440304182103150



参加 人力资源管理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 准予毕业。



No.01- 2208292180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何梦娟

身份证号：511502199406275189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9514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7、劳资专管员证书及社保清单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

姓名	罗紫媛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81199311203083
手机号码	0755-88266588		证件号	0441811394418004628	

证书编码：044181139441800462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罗紫媛

身份证号： 441581199311203083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4年 09月 26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8、资料员证书及社保清单

证书编码：044171149441700904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罗莎

身份证号： 620402198710160428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12月 23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罗莎 性别女，一九八七年十月十六日生，于二〇二一年九月至二〇二四年一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专业 2.5 年制专科起点升本科学习，取得培养方案规定的全部学分，准予毕业。



校 长：

证书编号： 106147202405407901

二〇二四年 一 月 二十 日

查询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罗莎

身份证号：620402198710160428



职称名称：助理工艺美术师

专业：室内设计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室内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1118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6月3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莎

社保电脑号：620619278

身份证号码：62040219871016042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9507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4950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4950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4950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4	4950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5	4950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6	4950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7	49507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8	49507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9	49507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0	49507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1	49507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2	49507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1	49507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合计			10264.09	4830.16			4443.42	1750.46			437.68						112.8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b115df677c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495072
 单位名称：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项目安全主任人员证书及社保清单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罗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23198909256974
手机号码	0755-88266588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9） 0018872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0018872

姓 名：罗剑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9年09月25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9月19日

有效 期：2025年07月18日 至 2028年09月1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7月18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罗剑

身份证号：441523198909256974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给排水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0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局（非公
职人员申报）

证书编号：2003046003388

发证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局（非公
职人员申报）

发证时间：2020年01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罗 剑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9 月 25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龙华
清湖路46号贤华名苑B栋
22C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890925697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6.01-2040.06.0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剑

社保电脑号：632445271

身份证号码：44152319890925697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9507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4950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2	4950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3	4950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4	4950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5	4950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6	49507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7	49507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8	49507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9	49507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0	49507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1	49507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2	49507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1	49507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合计			10264.09	4830.16			4443.42	1750.46			437.68		325.59	167.22		116.7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b115dfc49d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495072
 单位名称：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安全员证书及社保清单

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林景润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581200001083034
手机号码	0755-88266588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C3（2021） 0019404	





国家开放大学
THE OPEN UNIVERSITY OF CHINA

毕业证书



(无国家开放大学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8202206600353

学生 林景润 , 性别 男 ,
生于 二〇〇〇 年 一 月 八 日, 于
二〇二二 年 一 月 在本校修完
专 科 行政管理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符合毕业规定, 准予毕业。

校长: 荆志刚

学校: 国家开放大学

二〇二二 年 一 月 二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No. X009658009

姓名 林景润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2000 年 1 月 8 日

住址 广东省陆丰市博美镇博美
村委会成点围一巷27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58120000108303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陆丰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0.09.10-2030.09.1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景润

社保电脑号：800279389

身份证号码：4415812000010830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9507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4950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2	4950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3	4950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4	4950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5	4950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6	4950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7	49507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8	49507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9	49507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0	49507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1	49507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2	49507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1	49507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合计			9660.32	4830.16			1312.91	437.68			437.68				443.34	110.7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b115dfb5d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495072
 单位名称：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质量负责人证书及社保清单

姓名	迪柯程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42727199707060333
手机号码	0755-88266588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442310700013000024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迪柯程

身份证号：142727199707060333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设计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8413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迪柯程 性别 男，一九九七年七月六日生，于二〇一五年九月至二〇一八年七月在本校 装潢艺术设计专业 三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山西管理职业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6981201806000923

二〇一八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12、排水工程师证书及社保清单

 <p>(加盖发证机关钢印有效)</p>	<p>专业名称 <u>给排水</u></p> <p>Profession Series</p> <p>资格名称 <u>工程师</u></p> <p>Post Qualification</p> <p>授予时间 <u>2018-12-26</u></p> <p>Conferment Date</p>
<p>姓名 <u>辛云宇</u></p> <p>Name</p> <p>性别 <u>男</u></p> <p>Sex</p> <p>身份证号 <u>210282199011226618</u></p> <p>ID No.</p> <p>工作单位 <u>大连市排水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u></p> <p>Establishment</p>	 <p>发证机关 Issued by 201802004030238</p> <p>证书管理号 Certificate Management No.</p>

<p>编号: <u>183016238</u></p> <p>NO.</p>  <p>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p>	<p>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它表明持证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p> <p>This certificate,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prove that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has the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p>
---	--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辛霄宇**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生，于一九九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七月在本校 **给水排水工程**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校(院)长：**何峰**

证书编号：101541201305002324

二〇一三年七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辛霄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11 月 22 日

住址 辽宁省大连市普兰店区莲
山镇大房身村大赵屯2-36
号



公民身份号码 2102821990112266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大连市公安局普兰店分局

有效期限 2023.01.11-2043.01.1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辛霄宇

社保电脑号：801889902

身份证号码：2102821990112266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9507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4950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2	4950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3	4950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4	4950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5	4950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6	495072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7	49507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8	49507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09	49507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0	49507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1	49507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5	12	495072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2026	01	495072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492	40.43	4492	35.94	8.98
合计			9660.32	4830.16			1312.91	437.68			437.68		469.85	112.9		103.2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b115e0ff9u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495072	深圳市卓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电气工程师证书及社保清单

	91 专业名称 电气 Profession Series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ost Qualification 授予时间 2020.11 Conferment Date
(加盖发证机关钢印有效)	
姓名 黄仕鹏 Name	
性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210323198701180574 ID No.	
工作单位 辽宁荣信兴业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Establishment	
	 职称专用章 发证机关 Issued by
	证书管理号 202003013030404 Certificate Management No.

编号： NO.	183080656 	本证书由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 is to prove that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has the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
辽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Printed by the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Liaoning Provinc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仕鹏**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一月十八日生，于二〇〇六年九月至二〇一〇年七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541201005001290

二〇一〇年七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黄仕鹏**
 性别 **男** 民族 **满**
 出生 **1987年1月18日**
 住址 **辽宁省鞍山市岫岩满族自治县石庙子镇丁子峪村东山组4号**
 公民身份号码 **21032319870118057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岫岩满族自治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11.01-2038.11.01**

